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谭文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险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洁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可能存在原材料价格供应及价格变动、产品市场竞争加剧等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77,818,18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5、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银禧科技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银禧工塑	指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银禧香港	指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禧光电	指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众耀电器	指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银禧光电全资子公司。
中山康诺德	指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银禧工塑控股子公司。
珠海康诺德	指	珠海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康诺德全资子公司。
苏州银禧科技	指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莞银禧新材	指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银禧新材	指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苏州银禧科及银禧香港共同投资子公司。
高分子研究院	指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科电子（香港）	指	兴科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子公司银禧工塑全资子公司。
银禧增材	指	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原东莞银禧钴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禧刚果钴业	指	银禧科技（刚果）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新投资	指	樟树市瑞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子公司。
景航新材料	指	东莞市景航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参股子公司。
银禧聚创	指	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银禧工塑控股子公司。
银禧高分子新材料	指	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银禧工塑及苏州银禧科技共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珠海银禧科技	指	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银禧工塑及苏州银禧科技共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银禧特种新材	指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银禧科技	指	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及银禧工塑共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新加坡银禧	指	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银禧香港全资子公司。
越南银禧	指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孙公司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刚果金	指	刚果民主共和国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改性塑料	指	将通用高分子树脂通过物理的、化学的或两者兼有的方法，引入特定的添加剂，或改变树脂分子链结构，或形成互穿网络结构，或形成海岛结构等所获得的高分子树脂新材料。
3D 打印	指	3D 打印”是通俗叫法，学术名称为快速成型技术，也称为增材制造技术，是一种不再需要传统的刀具、夹具和机床就可以打造出任意形状，根据零件或物体的三维模型数据，通过成型设备以材料累加的方式制成实物模型的技术。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的英文缩写，是半导体二极管的一种，可以把电能转化成光能，它是利用固体半导体芯片作为发光材料，在半导体中通过载流子发生复合放出过剩的能量而引起光子发射。
智能照明	指	利用物联网技术、有线/无线通讯技术、电力载波通讯技术、嵌入式计算机智能化信息处理，以及节能控制等技术组成的分布式照明控制系统，来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银禧科技	股票代码	30022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禧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SILVER AGE SCI & TECH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文钊		
注册地址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92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3 号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187		
公司网址	www.silverage.cn		
电子信箱	silverage@silverage.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桂华	陈玉梅
联系地址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3 号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3 号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电话	0769-38858388	0769-38858388
传真	0769-38858399	0769-38858399
电子信箱	zhenggh@silverage.cn	chenym@silverage.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3 号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顺利、何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2,021,505,223.03	1,665,378,003.70	21.38%	1,846,154,59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445,015.05	27,030,034.07	90.33%	-5,464,84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93,511.10	34,245,017.84	48.62%	-12,697,14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24,438.22	57,234,067.79	-92.97%	340,675,719.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27	0.0598	88.46%	-0.0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5	0.0598	86.45%	-0.0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2.13%	1.78%	-0.46%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333,014,390.19	1,845,268,199.04	26.43%	1,773,077,08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2,788,515.86	1,303,868,026.09	2.99%	1,246,898,349.7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07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5,916,547.11	479,498,350.81	540,131,070.67	605,959,25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4,575.49	23,918,776.81	12,955,142.39	12,296,5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7,316.87	25,259,366.45	12,652,033.61	11,104,79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1,883.29	-34,606,589.09	1,101,991.84	33,557,152.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74,770.29	-4,223,727.76	-349,755.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78,467.93	6,348,198.90	4,773,482.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8,372.63	-371,131.56	-1,611,716.0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001.88	1,488,616.54	4,261,703.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63,056.17		1,032,069.75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812,856.80	-9,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5,882.22	-122,019.39	-401,088.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458.97	757,613.68	442,026.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5,655.68	77,306.82	30,366.41	
合计	551,503.95	-7,214,983.77	7,232,303.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改性塑料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改性塑料被列为国家“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政策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十四五规划》等推动其在汽车、家电、新能源等领域的应用，助力“以塑代钢”“以塑代木”趋势。2023 年我国改性塑料产量约 2975.5 万吨，需求量 2284 万吨，改性化率（改性塑料产量/塑料总产量）从 2010 年的 16.2%提升至 2023 年的 25%，预计 2024 年市场规模达 3320 万吨。改性塑料应用领域出现多样化，汽车行业中轻量化需求驱动增长，改性塑料替代金属件（如保险杠、内饰），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进一步拉动需求。高耐热、阻燃材料应用于冰箱、空调及 5G 设备外壳，节能建材（如隔热型材）和可降解包装材料需求持续上升。同时，改性塑料区域集聚效应明显，长三角（江苏、浙江）、珠三角（广东）为产业核心区，依托下游制造业集群和港口优势。目前，我国改性塑料行业发展主要呈以下新趋势：

1、高性能化与高端材料国产替代，新质生产力驱动高端应用

随着“新质生产力”发展，PPS、PPA、COC/COP 等特种工程塑料成为研发重点。例如，PPA 在航空航天、半导体、智能机器人等领域的国产替代加速，一众改性企业布局相关产能，以满足智能机器人、新能源装备等新兴需求。

2、功能化技术升级，技术创新驱动

物理改性（填充、共混）仍是主流，化学改性（共聚、交联）技术逐步突破，推动高端产品升级。抗老化技术，针对新能源汽车高温、紫外线环境，众多企业推出抗氧化剂、光稳定剂整体解决方案，提升材料耐久性；纳米复合与合金化，通过 PC/ABS、PA/PP 合金化技术平衡性能，满足 5G 基站、智能家电的轻量化、高刚性需求。

3、环保化与循环经济

受“双碳”政策推动，生物基改性塑料（如聚乳酸 PLA、PBAT）及无卤无铅配方加速替代传统材料，尤其在医用包装、汽车内饰领域应用扩大。欧盟及中国环保法规趋严，2025 年生物基改性剂年复合增长率预计达 15%。废塑料循环经济崛起，塑料裂解、再生技术成为热点，通过化学回收实现“废塑料→原料→高值产品”闭环。废塑料处理从填埋转向循环利用，符合绿色低碳方向，2025 年相关市场规模或超 500 亿元。

（二）公司智能照明行业发展状况

1、市场规模持续扩张

中国智能照明行业市场规模在 2025 年预计突破千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20%。其中，家用智能照明市场表现尤为突出，2023 年市场规模已达 100 亿元，渗透率高达 84.3%，远超其他智能家居产品。全球市场方面，2024 年智能照明市场规模预计达 1096.8 亿元，同比增长 40.5%，主要受 5G 商用、智能家居普及及政策推动的影响。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物联网与人工智能技术的进步以及消费者需求的提升，都将进一步推动智能照明市场的发展。

2、技术驱动与产品创新

LED 技术主导：LED 光源因节能、长寿命等优势占据市场主导地位，2025 年市场份额预计超 60%。AI 与物联网融合：AI 技术通过机器学习优化照明模式（如自动调节色温、亮度），物联网（IoT）实现设备互联与远程控制，典型案例如 Hue 灯带与家庭娱乐系统联动。无线通信技术普及：Wi-Fi、蓝牙、ZigBee 等技术的应用提升控制便捷性，支持多设备协同。

3、应用场景多元化

家居领域：智能照明成为全屋智能的核心，渗透率超 70%，用户需求从基础照明转向个性化场景（如观影、睡眠模式）。商业与公共领域：商场、办公楼、城市路灯等场景广泛应用，智能照明系统通过节能管理（如智能调光）降低能耗 30%以上。新兴领域：汽车照明、农业照明等细分市场逐渐兴起。

（三）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应用领域

1、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应用领域

银禧科技创立于 1997 年，是一家集高性能高分子新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坚持致力于成为新材料领域的领先者的企业愿景，坚持让材料改变生活的使命，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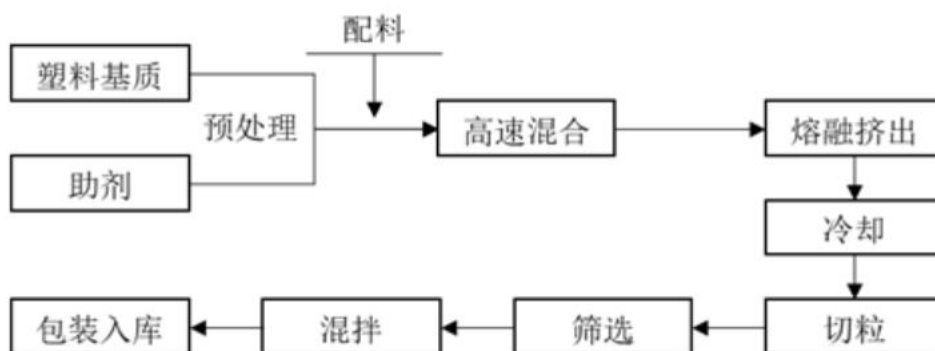
持长期主义，求真务实。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在东莞虎门、道滘、松山湖、珠海、苏州吴中、安徽滁州、中山和广东肇庆等建立了生产研发基地，同时公司为了完成国际化的布局，在越南设立生产基地，该基地已于 2024 年投产。公司及子公司目前重点在高分子改性塑料、智能照明、3D 打印材料、精细化工等新兴科技领域进行了产业布局。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用电器、电线电缆、现代农业、轨道交通、低空飞行器、航空航天、高端装备、新能源、通讯、电子电气和建筑装饰、家用新型服务机器人等行业。

通用树脂、工程树脂以及超高性能树脂三大类别材料的改性加工依旧为公司的核心业务。随着全球整个改性塑料行业低端产能竞争日趋激烈、下游客户对高端产品需求不断提升，公司在逐步加大对产品升级研发所需要的投入比例，重点在改性塑料无卤化、轻量化、绿色化、功能化等方面进行升级攻关。随着市场对环保要求和法规的逐步加严，公司同步在无 PFAS，最新国标 S2 阻燃测试标准材料上进行了大力度的研究开发，目前满足相关要求的 PP、ABS、PA、PCABS、PC、PPO 等材料方案均在客户端得到应用验证。与此同时，高 CTI 800V 阻燃 PA 材料，仿陶瓷塑料，抗静电材料等特殊应用场景产品也已在部分客户产品中实现批量应用。

2、公司主要产品——高分子类新材料改性塑料产品的主要工艺流程

公司改性塑料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相近，设备具有通用性，其生产工艺主要包括配料、混合、挤出、冷却、切粒、筛选、混拌、包装入库等 8 个生产工序，其流程图如下：

其中影响较大的是配料、混合和挤出三道工序：



（1）配料

公司严格按照产品的特有技术配方选取规定标准的原材料，包括聚合物树脂和各种添加剂。产品配方科技含量高，不同配方所制出产品的性能千差万别，一些高性能、高附加值产品可通过技术含量高的产品配方调整制作而成，因此产品配方对于改性塑料生产企业的生存和发展至关重要。

（2）混合

混合工序是在变速机械搅拌过程中，对原材料配方体系中的分散相物质进行预分散处理，如减少无机矿粉的团聚效应，促进其与基体树脂的相容，提升其在基体树脂中的分散效果；以及促进原材料的多相体系合理分布，如改善体系中不同树脂的分布状况，有利于提升挤出工序的混炼效果。

搅拌过程中，伴随机械搅拌所产生的摩擦热，以及外部加热套提供的热源，体系中的有机低分子物质能够起到桥梁作用，在分散相物质和基体树脂之间建立分子链尺度上的连接，从而有助于提升原材料配方体系的相容性和综合性能。

（3）挤出

改性塑料生产挤出工序由挤出机完成，挤出机是改性塑料核心生产设备，挤出过程是将经过高混机处理的多相体系物料在螺杆挤出机中进行混炼、塑化、分散、剪切、拉伸、脱气和造粒等一系列加工过程。该工艺的难点在于针对不同的产品，不同的功能化属性要求，对设备方案进行设计，例如对积木式螺杆的组合以及排列方式进行实验设计，对挤出机各段温度的设计和安排，以及对于挤出机上不同区段的喂料口、脱挥口和真空口的设计排布等。

（四）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客户订单需求数量、库存商品与原材料情况，并预估客户未来潜在产品需求，通过比价采购、战略采购、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等多种灵活采购方式，最终确定采购数量、品种及价格，并由采购部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2、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下游客户的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为有效控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包装入库的过程、产品品质、成本、数量、交期等，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公司在 SAP 系统下建立了完善的《生产管制程序》：公司客户服务部根据客户的

订单，将需求信息输入到 SAP 系统中并进行排产，生成生产指令单、领料通知单，生产部按照生产指令组织生产；公司客户服务部、技术中心、生产部、品质管理部均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生产管制程序》相互协作，确保公司内部生产的指令流、物流、单据流的统一及生产的有序和高效。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具体可分为进料加工国内转厂、直接出口、国内直接销售三类。公司改性塑料产品运用的专业性、技术性强，客户对技术服务的要求较高，直销模式可减少中间环节、贴近市场并及时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有利于向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控制产品销售风险。

公司在销售的过程中重点突出技术领先、性价比突出、服务优良的综合优势，及时跟进行业发展趋势，技术部门适时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需要，定期与客户的产品开发部门共同探讨新产品需求态势，并快速开发出满足其要求的新产品，同时向客户推荐性能更有益、价格更低廉的新产品。

4、研发模式：

改性塑料是以初级形态树脂为主要成分，以能改善树脂力学、流变、燃烧性、电、热、光、磁等某一方面或某几个方面性能的添加剂或其他树脂等为辅助成分，通过填充、增韧、增强、共混、合金化等技术手段，得到的具有均一外观的材料。根据改性后的功能，改性塑料包括阻燃树脂类、增强增韧树脂类、塑料合金类、功能色母类等种类，各个种类按照不同的材质可以进一步细分，并且由于各自的性能差异，应用领域也各有不同。公司作为专业从事高分子材料研发及产业化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高分子材料的改性研发，成立了以技术中心为核心的研发机制。由技术中心配合公司的产品战略，负责新产品和新原材料的开发，并根据客户的要求，负责新样品的开发；负责组织设计、维护及改进产品配方及其工艺。公司建立了《设计作业程序》、《变更管理程序》、《研发投入会计核算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对新产品立项、评审、经费核算、研发人员绩效考核等进行规范化管理，确保了良好的研发工作运行环境。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聚氯乙烯树脂	订单采购/战略采购	14.34%	否	5,434.90	5,278.34
工程树脂	订单采购/战略采购	18.64%	否	12,847.23	12,611.90
增塑剂	订单采购/战略采购	14.79%	否	11,301.07	12,678.77
聚烯烃树脂	订单采购/战略采购	5.14%	否	6,988.84	7,068.14
苯乙烯树脂	订单采购/战略采购	11.03%	否	9,414.34	9,506.2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增塑剂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升较多，主要原因是增塑剂的生产原料成本上升及该产品供需关系失衡。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改性塑料	成熟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均为硕士以上学历，60%以上研发人员拥有≥5 年以上塑料改性从业经验。	专利 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9 项，实用新型 23 项。	公司产品从 PP/PE/ABS/PC/PCABS/PA/PBT 等通用工程塑料到 PPS/PPSU/PPA 等特种工程塑料进行了全覆盖开发，相关材料在电子电器，新能

				源汽车，家用新型机器人、低空飞行器材料等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与此同时，公司在上游原料助剂阻燃剂这一块进行了布局，自行合成 PA PP PC TPE 等聚烯烃类用无卤阻燃剂，相关几类产品性能和成本均领先于同行。
1、智能氛围照明（消费类智能灯带、智能灯具）；2、节日氛围灯（智能圣诞灯串、智能泡串、智能窗帘灯、智能冰条灯、智能瀑布灯）；3、工程线性照明（IP20 软灯带、IP67 硅胶霓虹灯带、IP65 硅胶套装灯带）。	作为全产业链智能照明解决方案提供商，银禧光电及其子公司构建了从材料研发、光学设计、SMT 精密制造到物联网云平台开发的一体化能力体系；其制造能力覆盖 SMT 贴装、硅胶挤出、自动化装配及表面处理等全制程工艺，自主研发的智能调光算法、柔性照明技术等核心专利已实现规模化应用。	超过 30%的员工有多年照明产品研发、制造经验，可以为客户提供从原材料研发到智能照明成品的全流程解决方案。	专利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24 项，外观设计 8 项。	银禧光电及其子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客户提供整体、优质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在产品设 计、可靠性验证、材料开发与应用上可提供强有力保障，确保行业技术领先及竞争力。 以创新研发与智能制造双轮驱动，持续赋能智能家居、商业空间与车用照明领域的场景化智能光环境构建，致力于成为智能氛围照明顶级服务商。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改性塑料	240000 吨	56.04%		
智能灯带	1400 万米	28.20%		
智能灯具	450 万套	41.74%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珠海银禧科技位于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石油化工区	改性塑料及合成树脂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海银禧科技于 2024 年 1 月，获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银禧新材料珠海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银禧科技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从事对外贸易业务所拥有的主要资质、许可证书如下：

银禧科技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发证机关：东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发证日期：2013 年 6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备案登记号：4419001897
		注册海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太平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8 月 8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19937448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有效期：长期
		备案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备案日期：2016 年 2 月 2 日
		备案号码：4419001897
银禧工塑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发证机关：东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发证日期：2011 年 5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备案登记号：4419016085
		注册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07 年 9 月 4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19932652
		有效期：长期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备案日期：2016 年 8 月 16 日
		备案号码：4419016085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银禧光电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4419617555
		发证机关：东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发证日期：2014 年 1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注册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19937448
		有效期：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2497136
		登记地点：广东东莞
		登记日期：2015 年 12 月 15 日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备案日期：2015 年 12 月 15 日
		备案号码：4419617555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苏州银禧科技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发证机关：苏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发证日期：2012 年 6 月 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备案登记号：3202608289
		注册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苏州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5 月 25 日
		海关注册编码：3205969697
		有效期：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2760718
		登记地点：苏州吴中
		登记日期：2017 年 3 月 27 日
东莞银禧新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注册海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东莞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18 年 1 月 22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19960TZG
		有效期：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4803776
		登记地点：广东东莞
		登记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备案日期：2018 年 2 月 5 日
		备案号码：4419625581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银禧增材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注册海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东莞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17 年 11 月 24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19960TLV
		有效期：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4861105
		登记地点：广东东莞
		登记日期：2022 年 8 月 1 日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备案日期：2018 年 2 月 5 日
		备案号码：4419625580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众耀电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注册海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东莞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18 年 3 月 22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19960UAJ
		有效期：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4884465
		登记地点：广东东莞
		登记日期：2021 年 8 月 3 日
中山康诺德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注册海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山海关
		注册登记日期：2016 年 8 月 30 日
		海关注册编码：44209643B0
		有效期：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4763762
		登记地点：广东中山
		登记日期：2020 年 7 月 22 日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备案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备案日期：2016 年 9 月 22 日

		备案号码：4420609702
		备案类别：自理企业
银禧聚创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表编号：04879532
		登记地点：广东四会
		登记日期：2022 年 12 月 8 日
安徽银禧科技	《报关单位备案信息表》	海关注册编码：3412964061
		检验检疫备案号：3459500386
		登记地点：安徽滁州
		登记日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
珠海康诺德	《报关单位备案信息表》	海关备案编码：4404260A0L
		检验检疫备案号：3459500386
		登记地点：珠海市
		登记日期：2024 年 8 月 16 日

（2）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银禧科技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已取得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人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有效期至
1	银禧光电	2019011001252706	嵌入式 LED 灯具（LED 厨卫灯，嵌天花板式，LED 模块用交流电子控制装置，II 类，IP20，适宜直接安装在普通可燃材料表面，不能被隔热材料覆盖）	2024. 11. 25
2	银禧光电	2019011001251227	固定式 LED 灯具（LED 支架灯，吸顶式，LED 模块用交流电子控制装置，II 类，IP20，适宜直接安装在普通可燃材料表面，ta:40C）	2024. 11. 20

（3）银禧科技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已取得的排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地址	单位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	备注
1	排污许可证	91441900618347778J001U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银禧科技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9-09	简化管理	
2	排污许可证	91442000303910597N001V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何武希梁海培 1 号厂房	中山康诺德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8-09-13	重点管理	因厂房搬迁，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注销排污许可证。
3	排污许可证	91320506582290270K001Q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河东工业区善丰路 9 号	苏州银禧科技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6-12	简化管理	因厂房搬迁，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9 日注销排污许可证。
4	排污许可证	9144190074297834X4001U	东莞市道窖镇南阁工业区	银禧工塑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8-27	简化管理	
5	排污许可证	91440404MAA4JUD82F001V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水镇高栏港大道 2001 号口岸大楼 308-38(集中办公区)	珠海银禧科技	珠海生态环境局	2029 年 07 月 10 日	重点管理	
6	排污许可证	91341103MA8NWKY91B001Q	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乌衣镇红琊山	安徽银禧科技	滁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 年 7 月 22 日	简化管理	

			路 95 号					
--	--	--	--------	--	--	--	--	--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领先优势

改性塑料行业的下游客户需求千差万别，其产品品种繁多、更新换代快，具有很强的潮流性和多变性，这就要求改性塑料生产企业不断加大科研投入研发新配方，以满足客户对塑料材料提出的新功能要求。本公司作为国内改性塑料行业最具竞争力和成长性的企业之一，在技术创新方面具有较强优势。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共计拥有专利 133 个（其中：发明专利 78 个，实用新型 47 个，外观设计 8 个）。2024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新增加 7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权属人	申请日	授权日	法律状态	专利类型
1	202321206818X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23/5/25	2024/4/16	发证	实用新型
2	2023217963218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23/7/10	2024/2/9	发证	实用新型
3	2023221364962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23/8/9	2024/2/13	发证	实用新型
4	201810837375.1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18/4/24	2024/6/11	发证	发明
5	201810837376.6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18/4/24	2024/7/9	发证	发明
6	202322380151.1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9/4	2024/5/28	发证	实用新型
7	202322601839.8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9/22	2024/5/3	发证	实用新型

2、客户资源优势

改性塑料的需求主要由消费品制造商及其一级、二级供应商决定，下游客户要评估改性塑料产品能否满足其需要需拥有很强的专业知识，因此只有实力较强的下游核心企业才具备有效评估改性塑料生产企业并选用其产品的能力，而其他实力较弱的下游企业通常采用跟随的办法采购产品以减少使用成本、降低使用风险。有实力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需与下游核心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在消费品制造商设计新一代产品时同步开发改性塑料新产品。经过 20 多的发展，公司在电线电缆、汽车、智能照明、家用电器、电子电气、医疗设备、动力电池、基建材料、无人机等领域内拥有一批知名企业客户群。

3、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开发速度快，供货周期短。公司营销人员均具有较为丰富的技术知识，可以快速准确地掌握市场动态和理解客户需求，并及时传递到公司研发部门。目前，根据公司多年累积的经验以及客户的要求，从产品订单发出到公司完成供货，省内客户严格控制在 7 天以内，省外客户如无特殊情况，一般在 10 天内完成。

公司技术服务体系完善。改性塑料产品专业性强，指标参数复杂，用户在购买产品后往往需要提供后续的技术支持服务。为保证公司服务的及时和高质量，公司建立了由技术人员、营销人员、客户服务人员协同合作的技术服务体系。

营销人员重点负责新客户和重点客户的跟踪和沟通，及时掌握客户的需求，安排和协助公司技术人员解决问题；客户服务人员主要负责协调产品交期和老客户的联系。技术人员负责为客户的后续需求提供解决方案，起到了完善售后服务和巩固客户资源的作用。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高透光、高阻燃聚碳酸酯材料已进入国内外知名的智能照明企业供应体系，为其在中国和世界各地的工厂提供产品与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产品类别较齐全，品种丰富，为国内同行业中产品品种比较齐全的改性塑料企业，能够满足客户对产品的多样化需求。

4、成本优势

公司因其规模经营优势及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确保了本公司能长期稳定地以相对较低的价格获得主要原材料，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

在内部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将成本控制在在一个较低的水平，保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具体情况如下：

（1）建立严格的原材料采购控制体系。公司信息管理部每天收集最新的原材料市场信息并在公司内部网上通告；采购部门对供应商建立了有效的评价和采购比价控制体制。

（2）坚持对生产工艺、装备进行持续不断的技改。对产品技术配方的不断进行升级，选取最优方案，从而达到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能的效果。

（3）公司建立了对各项制造费用明细的成本监控系统，每月进行统计分析，制订改善方案，不断降低成本。

（4）公司长期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建立了严格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流程，已经通过了 BSI ISO9001、ISO14001、IATF16949，以及 SA8000、ISO45001 等权威体系认证，另外公司产品拥有 CQC、UL、ACS、NSF、WRAS、CCC、ISO10993、GB15593 医疗、PCR 等认证，所有牌号产品均有 SGS 出具的 ROHS、卤素（除阻燃 ABS）、REACH 等检测报告。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公司业绩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受益于新能源汽车、智能照明、低空飞行器、家用新型服务机器人等新兴行业需求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2 亿，较去年同期增长 21.38%，公司两大类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均出现增长，其中改性塑料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 17.77%；智能照明相关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 52.78%。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0.56 亿元，同比上升 44.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51 亿元，同比上升 90.33%。业绩变动主要原因为：

1、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2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1.38%，毛利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0.54 亿元。

2、2024 年度是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四个行权期，该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为“2021 年-2024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88 亿元”。2021 年-2024 年累计营业收入未达到业绩考核指标，按照相关会计准则，报告期对 2024 年股权激励费用不作摊销并冲回以前年度摊销的 2024 年股权激励费用。报告期摊销股权激励费用-1,192.92 万元，去年同期为 886.27 万元，报告期股权激励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2,079.19 万元。导致报告期的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多。

3、报告期内，计提减值准备 1,790.01 万元，其中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约 428.25 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 1,361.76 万元。

4、报告期内，越南银禧生产基地筹备开办，报告期亏损较大。东莞松山湖高分子材料产业园及银禧新材料珠海生产基地均建成投产，报告期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较多，旧生产基地搬迁到新的生产基地，人员遣散及生产设备搬迁费用较大。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模块经营情况如下

（1）高分子材料-改性塑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改性塑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7.62 亿元，同比上升 18.87%。上述业绩主要通过以下措施获得：一、通过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减少原材料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同时顺应市场行情，对改性塑料产品进行灵活定价；二、加大与客户合作粘性，提高客户满意度，主动参与客户产品设计、开发并为客户产品开发中遇到问题及时提供解决方案；三、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建设海外销售团队，提高公司产品知名度；四、加大新产品、高毛利产品的研发与推

广，优化产品结构，保持老客户份额同时开发并争取更多优质新客户，扩大公司其他细分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五、持续优化产品配方同时通过精益生产等方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成本。

(2) 高分子材料-改性塑料延伸-智能照明业务

银禧光电历经十多年创新发展，公司于 2018 年战略转型切入智能家居与节日氛围照明市场，产品矩阵涵盖智能灯带、智能灯具、智能灯串等品类，为了加快海外市场拓展，设立越南照明事业部，形成“中国+越南”双制造基地的全球化布局。报告期内，银禧光电及其子公司一方面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在智能照明领域形成一定的技术壁垒，同时不断升级各项工艺技术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成本；另一方面在 LED 灯带、灯具和灯串的智能设计、环保节能等方面不断升级，向智能化、物联网方向发展，来应对 LED 灯带的制造变革。报告期内，公司照明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2.54 亿元，同比上升 39.35%。

(3) 高分子材料-改性塑料-细分 3D 打印材料业务

2024 年，银禧自有品牌 3D 打印材料在北美，欧洲，零售平台扩充品类继续增长，在工业应用 3D 打印领域品牌效应加强，合作应用客户数量提升，用户群体进一步拓宽，但由于支持工业应用的 3D 打印机市场保有量尚在提升，该应用的 3D 打印材料总体销量较少。3D 打印业务 B 端市场需求趋于稳定成长，工业化 3D 打印材料在各应用型客户获得测试通过，逐步实现产业化的应用。同时，工业应用 3D 打印粉末材料逐步打开市场，与众多开源 SLS 设备合作商及应用服务商建立 TPU，PA12 粉末等材料合作。在材料开发方面，为迅速响应市场需求变化，让材料适配能力更强，推出高速 PLA 和快速打印材料，促进了材料的升级迭代，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品质认可和订单支持。2024 年参加德国法兰克福 Formnext 国际 3D 打印会展，推出的工业 3D 打印材料及行业应用标准，获得众多专业客户认可。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21,505,223.03	100%	1,665,378,003.70	100%	21.38%
分行业					
塑料行业	1,762,231,403.93	87.17%	1,482,537,307.85	89.02%	18.8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54,315,917.56	12.58%	182,496,927.36	10.96%	39.35%
其他业务收入	4,957,901.54	0.25%	343,768.49	0.02%	1,342.22%
分产品					
改性塑料	1,627,335,446.02	80.50%	1,381,772,608.11	82.97%	17.77%
智能照明相关产品	252,832,758.71	12.51%	165,482,980.13	9.94%	52.78%
其他类产品	136,379,116.76	6.75%	117,778,646.97	7.07%	15.79%
其他业务收入	4,957,901.54	0.25%	343,768.49	0.02%	1,342.22%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066,795,799.12	52.77%	852,950,723.67	51.22%	25.07%
华东地区	478,128,074.89	23.65%	482,819,436.97	28.99%	-0.97%
华北地区	19,779,635.82	0.98%	22,903,587.82	1.38%	-13.64%
华中地区	81,743,282.70	4.04%	74,163,525.12	4.45%	10.22%
西南地区	27,188,803.06	1.34%	32,325,638.34	1.94%	-15.89%
东北地区	3,103,536.43	0.15%	10,566,566.46	0.63%	-70.63%
西北地区	53,734.94	0.00%	14,617.62	0.00%	267.60%
直接出口	339,754,454.53	16.81%	189,290,139.21	11.37%	79.49%
其他业务收入	4,957,901.54	0.25%	343,768.49	0.02%	1,342.2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021,505,223.03	100.00%	1,665,378,003.70	100.00%	21.3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行业	1,762,231,403.93	1,459,922,941.74	17.15%	18.87%	19.61%	-0.52%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54,315,917.56	216,149,860.39	15.01%	39.35%	34.83%	2.85%
分产品						
改性塑料	1,627,335,446.02	1,340,415,686.91	17.63%	17.77%	17.43%	0.24%
智能照明相关产品	252,832,758.71	215,225,902.64	14.87%	52.78%	47.48%	3.06%
分地区						
华南地区	1,066,795,799.12	877,748,500.84	17.72%	25.07%	25.41%	-0.22%
华东地区	478,128,074.89	410,450,546.68	14.15%	-0.97%	1.03%	-1.71%
直接出口	339,754,454.53	275,262,835.46	18.98%	79.49%	68.62%	5.22%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越南生产基地	已投产	无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改性塑料	销售量	吨	131,782	115,374	14.22%
	生产量	吨	134,495	115,879	16.06%
	库存量	吨	10,440	7,727	35.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改性塑料产品期末库存增长较多的原因是改性塑料产品年末营业收入增长较多，期末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的余额同比增加较多。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塑料行业	原材料	1,310,840,171.95	89.79%	1,094,558,751.43	89.67%	19.76%
塑料行业	燃料及动力	24,724,052.41	1.69%	20,650,972.60	1.69%	19.72%
塑料行业	人工成本	50,836,142.49	3.48%	38,052,916.30	3.12%	33.59%
塑料行业	费用及其它	73,522,574.89	5.04%	67,323,004.31	5.52%	9.21%
塑料行业	合计	1,459,922,941.74	100.00%	1,220,585,644.64	100.00%	19.61%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原材料	173,147,336.76	80.11%	123,700,791.26	77.16%	39.9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燃料及动力	1,641,234.22	0.76%	1,399,958.04	0.87%	17.2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人工成本	21,831,020.77	10.10%	18,989,517.36	11.85%	14.96%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费用及其它	19,530,268.64	9.04%	16,223,226.63	10.12%	20.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合计	216,149,860.39	100.00%	160,313,493.29	100.00%	34.83%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及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0,393,069.1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3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01,813,072.14	9.98%
2	第二名	68,078,941.95	3.37%
3	第三名	55,795,876.69	2.76%
4	第四名	33,034,058.87	1.63%
5	第五名	31,671,119.49	1.57%
合计	--	390,393,069.14	19.3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3,389,692.3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1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9,306,915.68	4.30%
2	第二名	61,830,094.24	3.83%
3	第三名	56,723,544.83	3.52%
4	第四名	53,936,485.15	3.34%
5	第五名	51,592,652.46	3.20%
合计	--	293,389,692.36	18.1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4,428,969.41	46,280,922.86	17.61%	
管理费用	95,957,215.69	106,258,336.21	-9.69%	
财务费用	7,437,016.18	534,372.42	1,291.73%	主要是报告期内平均借款余额较去年同期增加，利息费用增加，及回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4,704,143.50	80,455,880.60	30.14%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PCR 材料开发及应用	通过对消费后再生塑料进行改性，开发出环境友好，满足 EPEAT 认证，性能多维度可调的 PCR 材料及应用于市场。	目前已完成 UL2809 和碳足迹环保认证，拿到 ABS、PC/ABS、PC 三张 CPR UL 黄卡，暂未大批量量产。	技术开发方面： 开发出能够满足家电、消费电子用的 PCR 材料，材料的各项性能能够达到甚至超过行业的一些其它同类型产品。 知识产权方面： 内部形成一套标准化的生产、检验流程。	通过改性开发出能够替代塑胶新料应用的 PCR 材料，开发出适用于家电、消费电子用的 PCR 材料以适应全球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及完善，履行社会责任和推进可持续经营战略。
耐磨 PA66 材料开发及应用	PA66 虽然有一定的耐磨性，但是在齿轮等特殊领域中容易出现磨损，影响齿轮啮合精度，需要对 PA66 进行耐磨改性。	手持云台项目上耐磨测试通过，但项目没有落地。目前在其他项目中推广。尚未大批量生产。	技术研发方面： 使用耐磨 PA66 树脂，开发改性料产品 1-3 项，达到国外经典品牌同等水平。	拓宽 PA66 的应用市场，在手册云台、AI 机器人等行业有较大的应用市场。

			知识产权方面： 申请各类知识产权 1-2 项。	
一种低线性膨胀系数 PC/ABS 的制备及性能研究	常规材料在尺寸要求较高的领域随着季节的变化，会导致尺寸变化较大，装配困难，对生产的管理要求很高，有时气温急剧变化，标准未及时调整，造成不良损失较大，此项目通过添加矿物填充，将材料的线性膨胀系数降低至 50-60 $\mu\text{m}/(\text{m}\cdot^{\circ}\text{C})$ ，以降低尺寸管控难度。	目前已经完成第三方测试认证，有待后续进一步争取。	技术研发方面： 开发的低线性膨胀系数 PC/ABS 材料，在 2 个以上客户端得到应用投产。知识产权方面：申请各类知识产权 1-2 项。技术服务方面：低线性膨胀系数 PC/ABS 材料的加工技术。	低线性膨胀系数 PC/ABS 的开发和应用为生产大型汽车内饰材料以及屏幕外壳等对产品尺寸精度要求较高的客户提供大量机会。
软质 PVC 二元/三元弹性体合金材料的开发及应用	开发一种耐低温、耐油、高机械强度的软质 PVC 二元/三元弹性体合金材料	目前该类型材料已经在多个电缆项目量产；拖链线及充电桩项目正在打样开发中。	技术研发方面： 开发出满足不同特性要求软质 PVC 二元/三元弹性体合金材料；经济指标：降低拖链线和充电桩产品的成本。	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电线电缆产品种类，降低拖链线及充电桩产品的成本。其次该产品满足部分客户的特殊要求，提升公司的技术储备。
PVC 软质高低磨砂质感材料的开发及应用	可通过调整 PVC 颗粒度来调节磨砂质感，来满足客户不同环境下产品应用的要求。	目前该类型产品基本开发成功，被广泛应用于磨砂质感的管材、挤出异型材等。	技术研发方面： 开发出的 PVC 质感软质材料综合性能较优，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质感强弱的调节，耐磨性优异，加工性能优良。	丰富了公司产品的种类，拓宽了产品的应用市场，提高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耐热 150 度交联聚乙烯电线绝缘料	开发高耐温 XLPE，可满足 180 度*168H 老化，提高 XLPE 产品性能	目前该类型产品已开发成功，并有客户进行试产，此类产品主要应用与空调连接线和电机连接线。	技术方面：通过抗氧剂体系优化，提高交联聚烯烃耐热性能，使得产品应用得到拓宽。	150 度作为 XLPE 最高耐温等级，开发成功补全此系列产品，且此老化体系可横向应用于 150 度汽车线。
高性能工业应用复合纤维打印线材	PPS 玻纤，PET 碳纤，PA 碳纤等复合材料	PA 碳纤维材料量产化，已形成材料 TDS。PA 碳纤维产品在客户端实现良好反响，针对现行的生产工艺问题和客户的工艺要求，新一代的产品升级改善中；PET 碳纤维材料完成配方设计、小试步骤，处于配方优化测试状态。PPS 玻纤产品已完成初步配方设计与小试，处于配方优化测试阶段。	解决工业应用客户的特殊需求。	可配套工程打印机使用，解决工业应用客户的特殊需求。
高性能 PC 合金工程打印材料	PC/ABS，PC 等复合材料	PC/ABS 材料完成配方筛选，打印测试和中试，处于应用推广阶段；PC 复合材料根据客户定制化性能需求	解决不同客户的定制化性能需求。	可配套各类工程和消费级打印机使用，并满足客户的高性能需求，实现产能和销量双增长。

		求，如热稳定性，处于进一步优化原产品配方阶段，待输出满足客户需求的高性能产品。		
大尺寸矫形打印材料	低翘曲 PP 材料	低翘曲 PP 完成配方开发、样品测试和中试，处于最终应用优化和推广阶段。	实现材料+应用具体的应用方案。	可配套各类打印设备，向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医疗教学护具应用，实现材料+应用具体的应用方案。
注塑用高流动无卤阻燃 PP0/PS 合金材料开发及应用	随着国家双碳目标的提出、汽车电动化以及光伏绿色能源的兴起，注塑用 PP0 材料的需求量迅速攀升，此类材料一直被国外沙比克、旭化成、三菱等化工巨头把持，导致这类材料的价格偏高，同时供货稳定性、及时性也存在很大的问题。	已按预定计划完成了材料的开发工作，材料的各项物理机械性能数据达到预期的目标，目前已经实现小批量交付。	技术研发方面：开发出对标行业内通用的注塑用高流动无卤阻燃 PP0 材料；知识产权方面：申请各类知识产权 1-2 项。	本项目利用国内优秀的 PP0 原粉作为基材通过与 PS 熔融共混的技术方式来开发出注塑用高流动无卤阻燃 PP0 材料，在提升自身材料供应渠道多元化的同时满足不同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
高速打印 PLA 材料	高速打印 PLA 材料	已完成配方开发和测试，目前最大打印速度为 700mm/s 以上。	实现 PLA 材料的超高速打印。	可配套高速打印机使用，填补高速打印领域空白，开拓批量化量产领域。
高回弹篮球 PLA 打印材料	新型球类玩具材料需求	完成配方开发，已形成材料 TDS，产品实现批量交付，目前待进一步优化配方，提升产品性能。	解决新型球类玩具市场的打印替代材料需求。	可配套各类型打印机使用，开拓高回弹球类打印材料新方案，探索全新批量化应用领域。
高品质焦磷酸哌嗪项目	开发全新的生产技术，全面升级现有焦磷酸哌嗪生产工艺，产品的白度、纯度、耐老化等性能会得到大幅提升，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宽应用领域。	已完成中试生产	提高焦磷酸哌嗪产品竞争力，增大产品优势。	提高焦磷酸哌嗪产品竞争力，增大产品优势。
电视电脑同屏控制系统	消费升级，个性化需求增多；开发出满足多场景空间氛围照明系统	项目开发成功；小批量试产完成，并被多个知名品牌拿样展示；有小批量已用于定制家具、电竞房、私人影院、KTV 等行业。在光亚展展示，得到多家客户的样品需求，已完成送样；多个品牌想对功能进行升级，均在评估及市场调研中。	技术研发方面：采用 2.4G+Wifi 双通讯协议，兼容主流智能家居涂鸦平台，可远程通过手机终端控制空间氛围照明系统等技术已完成。知识产权方面：知识产权及专利证书已下发。	丰富公司产品品类，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其次该类产品为公司带来新的销量增长方向，可以提高公司产品的销量
智能点控氛围装饰灯系统	减少生产成本，推出自主家庭智能氛围系统；满足多元化客户需求。	三个专利 PCT 审核通过，2 月份准备递交进入美国，全球专利初步布局。	技术研发方面：完成众耀电器自主全球性专利。	极大的减少装饰氛围类的成本；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在行业内树立品牌的可能性；可能延伸到 LED 封装线，从封装到成品，多维一体化公司。
水纹灯	一种具有动态光影效果的卫浴柜，水纹波动效果的水纹灯、发出烛光摇曳效果的火焰灯等等，在预设时间内未检测到入	此项目已开发成功，并以研发出柜体内安装水纹灯，同时也获得了专利保护，可以批	氛围照明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具有动态光影效果的卫浴柜；	研发出这款具有巨大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推动 LED 照明创新产品的普及推广，可

	体信号时 自动熄灭，通过感应器 自动检测人体是否位于柜体旁边，还能有效节约电能	量交付客户。	有效节约电能； 灵敏度高，而且 不易误触发电 6000 万元销售 额。	以提高公司产品的销 量。
360 度发光分 光分体照明灯	现有技术中的餐桌灯发出的光由于散光罩的作用而导致的光色不纯正的问题，提升了防炫光效果，并且造型简洁、大方、流畅，具有很强的视觉欣赏性。	产品开发成功；试产完成，小批量已用在商场照明，餐厅照明等场所； 参加各项展会，效果良好，多家客户反馈产品有竞争力； 已得到一个大品牌客户的认可，还在客户端的使用调查收集。	技术研发方面： 具有极好的防水性能，即使在高湿度的环境中，也不会对灯体有任何伤害；分光分体照明的方案效果良好，取得很好的评价。	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做出市场上全新的产品，吸引更多的客户来公司参观，为公司带来更多的销量，提高销售额。
一种拼接式窗帘灯	LED 灯条用连接线并联起来，实现快速安装、无压降的功能并且具有 LED 硬灯条的节能，使用寿命长的优点，所以又有卷帘灯、窗帘灯和网格灯等名称，广泛用于装饰灯领域。	产品开发成功并已申请了专利；试产完成；小批量已用居住房间，屋檐、走廊等场所；参加各项展会，效果良好，多家客户反馈产品有竞争力；已得到一个大品牌客户的认可，还在客户端的使用调查收集。	技术研发方面： 具有极好的快速安装及展示；产品的便利性效果良好，取得很好的评价。	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做出市场上全新的产品，吸引更多的客户来公司参观，为公司带来更多的销量，提高销售额。
一种可布线防水洗墙灯	目的在于解决洗墙灯可以很顺畅的弯曲，又能在洗墙灯内部布线，可做到同时连接 10 米首尾亮度差极小（肉眼无法分辨）的压降问题。	产品开发成功；试产完成；小批量已用在商业照明，建筑外围、桥梁照明等场所；参加各项展会，效果良好，多家客户反馈产品有竞争力；得到一个大品牌客户的认可，持续扩大使用范围。	技术研发方面： 具有极好的防水性能，适应各种恶劣户外环境；可弯曲洗墙灯照明的方案效果良好，能搭配多种建筑风格，取得很好的评价。	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做出市场上全新的产品，吸引更多的客户来公司参观，为公司带来更多的销量，提高销售额。
耐高温 PVC 汽车线产品	研究 125℃耐温等级的 PVC 材料，开发 PVC 汽车绝缘线材料	主要研究 125℃耐温等级的 PVC 材料，开发一款能够用于免辐照 125℃PVC 汽车绝缘线材料，目前已经开发完成，个别项目小批量验证中。	批量生产	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在汽车线材料领域的竞争力，弥补公司在耐高温 PVC 领域的空白。
免辐照 UL125℃ PVC 电子线产品	研究 UL125℃ PVC 产品，在部分应用场景下替代 125℃ XLPE 产品	主要研究 UL125℃耐温等级的 PVC 材料，开发一款能够用于免辐照 UL125℃PVC 绝缘线材料，目前已经开发完成，个别项目小批量验证中。	批量生产	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在 UL 材料领域的竞争力，弥补行业在耐高温 UL125℃ PVC 领域的空白。
高阻燃满足针焰的 PC/ABS 合金材料	研究开发一种能够满足 GB/T 4943.1 中新增加的针焰 S2 要求的 PC/ABS 合金材料	目前已经开发完成，个别项目小批量验证中。	批量生产	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 OA 领域的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7	146	14.3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86%	15.24%	-0.3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3	32	
硕士	26	23	
博士	2	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0	44	
30~40 岁	67	6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4,704,143.50	80,455,880.60	81,676,697.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8%	4.83%	4.4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0,797,306.95	1,496,380,223.59	1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6,772,868.73	1,439,146,155.80	2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4,438.22	57,234,067.79	-92.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241,089.28	378,553,013.58	-7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09,201.31	465,639,250.02	-6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8,112.03	-87,086,236.44	变动 8.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50,580.21	226,208,558.05	4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139,975.34	214,318,601.46	-1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10,604.87	11,889,956.59	1,149.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16,196.39	-17,729,694.22	430.6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92.97%，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149.88%，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的银行借款净额增加较多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430.61%，系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摊销股权激励费用-1,193 万，股权激励费用增加了净利润，但不产经营净现金流。

（2）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0-90 天的信用期，报告期应收账款平均周转天数为 99 天。公司上游供应商应付款账期较短，应付账款平均周转天数为 72 天。应付账款周转天数远低于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1.38%，增长较多，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报告期内增加的金额远高于经营性应付项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增加的金额，出现了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小于经营性利润的情况。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65,847.40	-3.44%	主要是报告期内信用等级高的应收票据贴现较多，相应贴现费用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不具有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52.56	0.00%	系报告期内确认了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不具有
营业外收入	100,471.91	0.19%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保险赔款所致。	不具有
营业外支出	2,166,354.13	3.99%	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所致。	不具有
信用减值损失	-4,282,456.29	-7.89%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致。	不具有
资产减值损失	-13,617,635.05	-25.10%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不具有
资产处置收益	-2,574,770.29	-4.75%	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形成损失所致。	不具有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5,811,874.36	4.96%	44,063,697.21	2.39%	2.57%	
应收账款	634,195,154.22	27.18%	475,969,205.57	25.79%	1.39%	
存货	306,324,920.78	13.13%	205,682,325.87	11.15%	1.98%	
投资性房地产	92,772,728.56	3.98%	13,400,176.81	0.73%	3.25%	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苏州银禧将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对外出租，相关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632,019.02	0.63%	14,887,255.76	0.81%	-0.18%	
固定资产	608,378,517.82	26.08%	257,814,977.30	13.97%	12.11%	主要是报告期内松山湖和珠海建设项目完工，

						对应的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6,229,089.46	0.70%	304,022,025.35	16.48%	-15.78%	主要是报告期内松山湖和珠海建设项目完工，对应的在建工程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61,479,233.76	2.64%	51,853,251.01	2.81%	-0.17%	
短期借款	203,609,884.36	8.73%	53,554,586.73	2.90%	5.83%	主要是报告期内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及报告期末公司账上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票据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577,542.77	0.11%	792,189.83	0.04%	0.07%	
长期借款	63,889,101.03	2.74%	44,791,666.67	2.43%	0.31%	
租赁负债	71,569,995.58	3.07%	47,684,896.17	2.58%	0.49%	
长期应收款	12,170,547.93	0.52%			0.52%	系2024年3月子公司银禧光电续签转租厂房合同，确认了长期应收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6,783.23	0.01%	-0.01%	系上年末远期外汇合约在报告期内全部到期完成交割所致。
应付账款	421,402,923.30	18.06%	249,282,999.66	13.51%	4.55%	主要是报告期原材料等采购额增加，应付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股本	477,818,185.00	20.48%	474,557,935.00	25.72%	-5.24%	主要是报告期末资产总额较上年期末增加，股本占总资产比例下降所致。
资本公积	1,008,421,848.10	43.22%	1,017,832,193.44	55.16%	-11.94%	主要是2024年度股权激励业绩考核不达标，报告期内冲回了以前年度已计提2024年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费用，减少资本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13,703,744.77	-4.87%	-165,148,759.82	-8.95%	4.08%	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	3,128,448.73	1,352.56	0.00	0.00	17,000,000.00	18,600,000.00	-28,448.73	1,501,352.56

生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3,128,448.73	1,352.56	0.00	0.00	17,000,000.00	18,600,000.00	-28,448.73	1,501,352.56
上述合计	3,128,448.73	1,352.56	0.00	0.00	17,000,000.00	18,600,000.00	-28,448.73	1,501,352.56
金融负债	226,783.23						-226,783.23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27,463.90	信用证、银承保证金，平台资金、临时用地复垦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大额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2,575,192.66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64,706,521.32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79,440,144.13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171,449,322.0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4,222,240.04	5,860,440.00	2,702.2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安徽银禧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新设	150,000,000.00	100.00 %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高分子材料产品	已投产	不适用	4,711,668.19	否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越南银禧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及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新设	8,522,240.04	100.00 %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高分子材料产品、智能照明灯具产品	已投产	不适用	-6,144,186.50	否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银禧聚创	新材料及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增资	4,2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四会市聚创科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东莞聚成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新材料及化工材料产品	已投产	不适用	-1,746,628.62	否	2024 年 07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苏州银禧科技（科创产业园项目）	智能照明及组件制造销售等	增资	1,500,000.00	100.00 %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智能照明及组件	未投产	不适用	-13,797,588.09	否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164,222,240.04	--	--	--	--	--	--		-16,976,735.0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 固定资 产投资	投资项目 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 源	项目进 度	预计 收益	截止报告期 末累计实现 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 进度和预计 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东莞松山湖 高分子新材 料产业园建 设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 料	100,687,951.14	359,660,284.20	自有及 银行融 资	100.00 %	不适 用	不适用	已完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 网
银禧新材料 珠海生产基 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高分子材 料	57,505,999.50	142,144,334.62	自有或 自筹	100.00 %	不适 用	不适用	已完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 网
苏州银禧科 创产业园项 目（一期）	自建	是	智能制造	14,185,617.66	14,185,617.66	自有及 银行融 资	4.00%	不适 用	不适用	尚在建设中	2023 年 08 月 09 日	巨潮资讯 网
合计	---	---	---	172,379,568.30	515,990,236.48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1,658.82	1,658.82	0	0	0	1,658.82	0	0.00%
期货套期保值	517.19	0	0	0	517.19	528.32	0	0.00%
合计	2,176.01	1,658.82	0	0	517.19	2,187.13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及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按照一定比例，针对外汇及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开展远期结售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均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额度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远期结售汇及套期保值合计盈利 20.7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可抵消外汇汇率波动及现货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实现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远期外汇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范、审批权限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 （5）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 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 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公司拟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 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 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 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材料套期值管理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 会计风险：公司套期保值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的影响，进而影响财务绩效。公司将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6) 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套期保值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公司将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一、远期外汇业务 根据约定汇率与报告期末远期汇率的差额确认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二、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国内主要期货市场主流品种保值型资金交易业务，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银禧工塑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改性高分子材料。道路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	224,000,000.00	959,985,978.94	518,407,673.28	977,415,676.73	53,721,150.84	49,649,910.28
苏州银禧科技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改性塑料、塑料制品；国内贸易（不含国家专营专供商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0,000,000.00	438,579,323.85	323,945,278.45	280,074,044.97	14,540,389.41	13,797,588.09
众耀电器	子公司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000,000.00	180,439,944.06	69,391,429.75	238,580,268.10	17,777,183.75	17,384,818.40
东莞银禧新材	子公司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50,000,000.00	473,495,913.73	142,980,826.21	225,035,950.13	9,869,425.52	9,716,156.37
越南银禧	子公司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及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20 万美元	45,071,148.80	2,157,296.71	9,669,448.69	6,211,570.90	6,144,186.5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设立	报告期净利润约为-614 万，主要是筹备期间产生的费用所致。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改性塑料产品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一般在 90%左右，主要原材料为 PVC 粉、其他聚合物树脂（PC、ABS、PP、PE、PA 等）、增塑剂等。上述材料的采购价格与石油整体的市场价格具有一定的联动性，同期公司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除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外，还受到下游客户需求、国内其他厂商生产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并不能通过调整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完全转嫁给下游客户，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部分要由公司承担。虽然公司对下游客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但由于调价和工艺调整均有一定滞后性，若塑料原料价格出现短息大幅波动，仍然对公司生产成本控制造成一定压力，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原材料统一由采购部根据销售预估、安全库存量和原材料价格走势向国内外供应商采购，利用日常采购和战略采购相结合的方式最大限度降低采购成本，保证公司生产需求的同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原油市场波动情况，与主要供应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公司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尽可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2）产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改性塑料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长期以来存在众多的小型企业，这些企业大多数技术水平落后、生产设备简陋、产品质量较差，从而导致改性塑料低端市场呈现过度竞争和无序竞争的格局，上述企业造成的恶性竞争在一定程度上扰乱了市场秩序，加大了本公司市场开拓难度。同时，国外石化巨头依靠其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改性塑料高端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国内改性塑料行业近年产生了一批有一定竞争力的企业，其通过研发和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因此，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将通过资本、人才、技术等方面的持续投入，提高技术科研水平，不断推出改性塑料差异化产品来避开激烈竞争的市场领域，并通过准确把握市场发展方向及掌握一定的产品垄断权来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能力。

（3）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的风险

改性塑料行业的下游客户需求千差万别，其产品品种繁多、更新换代快，具有很强的潮流性和多变性，若公司未能正确把握技术发展方向，有可能无法适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这就要求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研发新配方，以满足客户对提出的新功能要求。

公司把技术创新、科技进步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驱动力，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保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4）3D 打印业务项目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近年来，公司致力研究和开发 3D 打印耗材，尽管取得了一定的成果，研发的部分线材已全面实现上市销售，但因 3D 打印技术行业自身特征，发展周期较长且整体还没有达到成熟的水平，3D 打印技术应用实现全面产业化仍需较长时间，公司 3D 打印项目短期内难以取得较高的盈利。

公司将持续积极推动 3D 打印耗材的研究和开发，夯实研究成果，积极推动该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5）业绩补偿涉诉债权实现存在风险

因业绩补偿义务人胡恩赐、陈智勇未按《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公司就陈智勇、胡恩赐未履行业绩补偿事宜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进行了生效判决，并对陈智勇、胡恩赐采取强制执行、限制消费等措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根据法院判决及强制执行结果，胡恩赐应向公司支付诉讼之债合计 11,074.61 万元（包含判决应付现金补偿金额、应退回分红款及诉讼费用，不含延期加倍支付的利息费用），陈智勇应向公司支付诉讼之债合计 6,443.61 万元（包含可补偿股份 2,035,028 股对应价值、现金补偿金额、应退回分红款及诉讼费用，不含延期加倍支付的利息费用）。虽然公司在和胡恩赐、陈智勇的业绩补偿诉讼中胜诉，并向法院申请对胡恩赐、陈智勇强制执行，但效果甚微，涉诉债权存在难以实现的风险，后续公司将继续对对债务人进行催收，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实现涉诉债权。

（6）应收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3,419.5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 46.34%，占总资产比例为 27.18%。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0~90 天的信用期。公司目前大部分客户均为长期客户，经营状况良好、信誉度高，应收账款回收正常。若国家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公司客户生产经营出现困难，公司仍面临因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而出现呆坏账的风险。

主要通过“事前客户资信分析、事中流程控制、事后跟踪催收”的方法加强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为进一步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应收账款信用保险公司签订了应收账款信用保险单合同，以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第六次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超过 11.00 亿元，用以更新打造“苏州银禧科创产业园项目”。

报告期内，“苏州银禧科创产业园项目”已取得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苏州银禧科创产业园项目投资落实情况 & 未来运营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变化、项目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为吸引并留住人才，公司 2021 年实施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2024 年业绩考核目标为：2021 年-2024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88 亿元。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仅实现 20.22 亿元，因此，2024 年股权激励因业绩考核无法达标，公司将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公司核心人员）所持有的相应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由于股权激励对象获得的股权激励收益减少，存在部分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综合考虑了 2021 年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及公司其他潜在问题的影响，公司为了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人才，完善激励机制，让员工重拾公司发展信心，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骨干，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实施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让公司高管及核心骨干对公司充满希望，坚定信心。

2、公司发展战略及 2025 年工作重点

公司自成立起即专注于改性塑料行业，并不断在改性塑料上下游探索、延伸与整合，历经二十多年的发展，在改性塑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较为突出的技术优势、客户资源优势、服务优势、产品品质优势等。未来公司将继续在改性塑料行业进行深耕，加大研发力度，做好高端、高性能、环保改性塑料产品的研发与储备，同时继续发挥公司成本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实行差异化竞争，抓住改性塑料行业的发展机遇，重点布局新能源产业链，坚守“材料改变生活”的使命，坚定执行公司已制定的长远战略规划，为投资者和股东们创造更大的价值。未来公司工作重点将围绕以下方面开展：

（1）智能制造升级、持续创新、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公司 2025 年将加强智能制造升级、绿色材料创新以实现高质量发展，将持续提高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质量，提升生产效率，优化采购模式，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不断优化公司现有产品及客户结构，持续开发高潜力的客户，全面提升客户满意度，巩固和扩大公司现有改性塑料市场份额，同时积极探索与开发新的改性塑料市场细分应用领域。在对标杆性大客户进行业务深度开发的同时，利用公司新开发的优势产品线开发新客户，将小而美高毛利率产品的开发作为公司新产品开发的重中之重，努力完成公司实施的以净利润为考核指标的股权激励计划（2025 年目标 4800 万元），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增长，持续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

（2）加强海外市场开拓

2024 年公司在越南设立孙公司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未来公司将通过越南银禧为平台，加强海外营销团队的建设，积极参加海外展会，增加公司知名度等方式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为未来利润增长打下坚实基础。

（3）持续完善产品质量标准，提升产品美誉度

产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线，为了应对新产品、新工艺带来的变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质量管控，持续进行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培训。针对质量重点问题，组织专项质量攻关团队，突破产品质量瓶颈，将质量意识贯彻到产品研发和生产过程，全方位提升产品可靠性、耐用性，增强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

（4）加强公司人力资源建设

贯彻并落实“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坚持长期主义，求真务实”核心价值观，加强公司的组织能力建设，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持续进行人才引进，优化和调整人才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5）深化内控监督体系，提升公司风控管理能力

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和补充，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合法合规的管控，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

（6）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持续深入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此外加强投资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护好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联系与互动性，使投资者能够深入了解公司，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了解。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本次调研采用现场沟通的方式举行，与调研人员就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其他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本次调研采用现场沟通的方式举行，调研人员在公司展厅进行参观，并就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其他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本次调研采用现场沟通的方式举行，调研人员在公司展厅进行参观，而后就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其他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06 月 04 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本次调研采用现场沟通的方式举行，与调研人员就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其他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本次调研采用腾讯会议进行，与调研人员就公司经营情况、产品研发以及其他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沟通。	巨潮资讯网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公司第一大股东

目前，公司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截至报告期末，股东名册显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自然人林登灿先生，林登灿先生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登灿先生在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开展工作。公司不存在第一大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没有发生过第一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四个专门委员会自成立以来能够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开展工作，对涉及专业领域的事项，经过专门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4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9 次，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持续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社会、股东、员工、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对外发布《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司目前处于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人员依法行使自身合法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未来亦将继续遵循相关法律规范要求，确保与各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以及财务等方面均做到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独立开展各项业务。

2、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领取薪酬，不存在在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不存在在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中兼职的情形。

3、资产独立

公司对所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保的情形，本公司现有的资产独立、完整。没有以其资产为股东或个人债务以及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并制定相应会议制度及议事规则。公司各机构均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制度文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配备了必要财务人员从事公司财务核算工作，并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16.10%	2024 年 03	2024 年 0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2024 年第

临时股东大会			月 18 日	月 18 日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3.84%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4.26%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024 年 06 月 1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4.39%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4 年 07 月 1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21%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谭文钊	男	38	董事长	现任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1,300,000	0	0	4,340,000	5,640,000	2024 年授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业绩不达标限制性股票。
周娟	女	51	副董事长	现任	2008 年 07 月 11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林登灿	男	48	总经理、董事	现任	2008 年 07 月 11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10,070,700	700,000	0	-1,600,000	9,170,700	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业绩不达标限制性股票、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增持股份。
张德清	男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1,125,000	0	0	100,000	1,225,000	2024 年授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业绩不达标限制性股票。
傅轶	男	48	职工	现	2022 年	2026 年	1,264,	0	-	-	710,05	二级市场竞价

			代表董事	任	02 月 14 日	07 月 21 日	875		154,825	400,000	0	交易减持股 份、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业 绩不达标限制 性股票。
谭映儿	女	38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2 年 11 月 09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168,800	0	0	440,000	608,800	2024 年授予股 权激励限制性 股票、注销 2021 年股权激 励业绩不达标 限制性股票。
谢军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7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赵建青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魏龙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叶建中	男	5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08 年 07 月 11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王志平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7 年 07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罗丹凤	女	39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	0	0	0	0	
郑桂华	女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 年 03 月 01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753,000		- 188,250	- 200,000	364,750	二级市场竞价 交易减持股 份、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业 绩不达标限制 性股票。
顾险峰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1 年 07 月 20 日	2026 年 07 月 21 日	345,389		- 86,347	- 70,000	189,042	二级市场竞价 交易减持股 份、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业 绩不达标限制 性股票。
合计	- -	--	--	--	--	--	15,027,764	700,000	- 429,422	2,610,000	17,908,342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谭文钊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6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丰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信达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国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瑞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东莞鸿瑞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8 月，担任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广东安赛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周娟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3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美国威斯康辛国际大学 MBA 硕士，并于 2021 年取得香港大学授予的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担任新余德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 年 2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至今，担任新余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桂林金色家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北京君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君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深圳前海瑞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北京君得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08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林登灿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6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2003 年 4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担任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0 月 2018 年 8 月，担任东莞银禧钴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现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致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SILVER AGE TECHNOLOGY（SINGAPORE）董事。

张德清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7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国立华侨大学攻读企业管理硕士学位。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 PVC 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三维魔坊网络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傅轶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7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2014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东莞聚成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任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 年 2 月 26 日至今任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8 月 9 日至今兼任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谭映儿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7 年，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2014 年 7 月至今任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资金部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谢军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9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厦门大学管理学（会计学专业）博士。2014 年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会计学教授、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学院 MPAcc（会计硕士）项目主任，兼任澳门城市大学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广东省审计学会理事、广东省第六届学位委员会会计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外部董事专家库成员。2019 年 10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7 月 13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建青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5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6 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4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期间，历任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广东优巨先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年至今，担任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魏龙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0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学历。2002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0 月，担任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广东毅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监事情况介绍

叶建中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3 年，大专学历；1997 年 8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广东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外事办主任；2008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外事办主任兼监事；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王志平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6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罗丹凤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5 年，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2008 年 4 月 2021 年 5 月，在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部助理工程师，技术部主管、采购部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采购部经理。

（3）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介绍

顾险峰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0 年，硕士，会计师。1992 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技术经济专业本科，2010 年获得武汉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东江集团模具事业部财务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广州南沙慧视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公司高级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3 月，担任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6 月 2016 年 9 月，2017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SILVER AGE TECHNOLOGY（SINGAPORE））董事；2024 年 8 月至今，担任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郑桂华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8 年，法学本科，暨南大学金融学研究生结业，200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2 月，在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行政主管、董事会秘书助理、证券投资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全程参与了阳普医疗（300030）IPO。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总经理林登灿任职情况具体详见“（1）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文钊	东莞市国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理,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0 年 11 月 16 日		否
谭文钊	东莞市丰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09 日		否
谭文钊	东莞市信达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理,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0 年 09 月 17 日		否
谭文钊	广东安赛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10 月 19 日		否
谭文钊	东莞鸿瑞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理, 执行董事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否
谭文钊	东莞市瑞禧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	2019 年 11 月 05 日		否
谭文钊	东莞市瑞禧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理, 执行董事	2019 年 11 月 05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否
周娟	深圳前海瑞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8 月 01 日		否
周娟	桂林金色家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否
周娟	北京君得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否
周娟	北京君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2 月 01 日		否
周娟	新余中科瑞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 年 07 月 01 日		否
林登灿	深圳致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否
傅轶	东莞聚成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03 月 18 日		否
谢军	华南理工大学	大学老师	2014 年 02 月 03 日		是
谢军	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03 月 01 日	是
谢军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是
谢军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9 月 16 日	2024 年 07 月 04 日	是
谢军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3 月 18 日		是
魏龙	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2 年 01 月 02 日		是
魏龙	四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5 月 09 日		是
魏龙	广东毅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8 月 01 日		否
魏龙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是
赵建青	华南理工大学	大学老师	1989 年 06 月 28 日		是
赵建青	广东优巨先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8 月 24 日		是

赵建青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7 月 13 日		是
赵建青	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格中的“其他单位”是指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外的其他单位。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考核标准，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监事薪酬方案报经监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资福利制度》、《2024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4 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924.3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谭文钊	男	38	董事长	现任	149.05	否
周娟	女	51	副董事长	现任	73.47	否
林登灿	男	48	总经理、董事	现任	164.05	否
张德清	男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23.95	否
傅轶	男	48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60.55	否
谭映儿	女	38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34.76	否
谢军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赵建青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魏龙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9.52	否
叶建中	男	5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9.05	否
王志平	男	38	监事	现任	53.26	否
罗丹凤	女	39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0.95	否
郑桂华	女	4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80.85	否
顾险峰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85.85	否
合计	--	--	--	--	924.3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0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4 日	2024 年 06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谭文钊	9	8	1	0	0	否	5
周娟	9	6	3	0	0	否	5
林登灿	9	8	1	0	0	否	5
张德清	9	6	3	0	0	否	5
傅轶	9	6	3	0	0	否	5
谭映儿	9	9	0	0	0	否	5
赵建青	9	6	3	0	0	否	5
魏龙	9	7	2	0	0	否	5
谢军	9	6	3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对外担保的事项、关于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执行情况及相关问题的事项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第 1 季度内审工作执行情况及相关问题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关于开展聚氯乙烯与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开展聚氯乙烯与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关于资产核销、关于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2023 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2024 年第 1 季度内审工作执行情况及相关问题的事项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06 月 03 日	关于为子公司银禧工塑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事项、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	

						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 2 季度内审工作执行情况及相关问题的事项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24 年第 3 季度内审工作执行情况及相关问题、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谢军、赵建青、魏龙	7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关于 2025 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事项	-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查阅公司财务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审查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与年度会计师沟通了解重点审事项，督促会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龙、谢军、周娟	5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的事项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审查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宜。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龙、谢军、周娟	5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关于《2024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关于发放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绩效奖金的议案》、《关于发放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金的议案》的相关事项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制定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7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并就上述人员 2023 年奖金发放事宜进行审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龙、谢军、周娟	5	2024 年 06 月 24 日	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的事项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审查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宜。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魏龙、谢军、周娟	5	2024 年 07 月 17 日	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审查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宜。	

会							
董事 会薪 酬与 考核 委员 会	魏龙、谢 军、周娟	5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事宜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审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事宜。	
董事 会战 略委 员会	谭文钊、 林登灿、 谢军、赵 建青、魏 龙	1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宜	-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审查此次授权事项。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3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2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50
销售人员	129
技术人员	167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236
合计	1,1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45
本科	228
大专	149
高中以下（含高中）	702
合计	1,124

2、薪酬政策

公司持续在员工激励与发展方面进行探索，建立起富有科学性、竞争性、公平性的薪酬分配体系，实现激励资源向奋斗者、贡献者、价值创造者倾斜。员工薪酬与岗位相对价值相匹配，与绩效相匹配，细化绩效激励机制，通过薪酬和考核度的结合，并辅以全面地福利保障体系，全力提升员工荣誉感、幸福感、归属感，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工作热情。

3、培训计划

为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升员工岗位胜任力，增强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和工作业绩，全面促进员工和公司竞争力的提升，公司每年根据各部门培训需求及员工绩效评估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公司培训包括基础类、管理技能类、工艺流程类、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生产培训、体系管理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等内容，采取内训和外训相结合的形式展开，同时公司利用校园招聘和大学生加速成长计划培养和储备营销、技术和管理后备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所需要的人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95,342.7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1,872,902.47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16,514.88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40,763.45 万元。

公司母公司及合并报表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为提高财务稳健性，满足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生产经营的健康快速发展，因此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77,818,18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378,967,196.3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4.5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11,370.37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37,896.72 万元。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报告期盈利，但公司母公司及合并报表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为提高财务稳健性，满足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生产经营的健康快速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拟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 (1) 公司制定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296.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1,037.00 万股，预留授予 259.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对外披露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 (2) 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对外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3)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3.775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2024 年 3 月 18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 (4)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73.7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2024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 (5)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向董事长谭文钊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及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6)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为 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7 月 5 日。监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7) 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登记数量 11,170,000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9) 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已完成，回购注销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7,909,750 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0)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 6 名激励对象 17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09 元/股。由于林登灿先生通过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累计获授限制性股票合计 760 万股（剔除已回购注销的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向林登灿先生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需经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1)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总经理兼董事林登灿先生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2) 上述预留授予股份已完成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谭文钊	董事长								715,000	0	4,600,000	2.79	5,055,000
林登灿	董事、总经理								4,400,000	0	0		2,800,000
傅轶	职工代表董事								1,100,000	0	0		700,000
谭映儿	职工代表董事								165,000	0	500,000	2.79	605,000
张德清	职工代表董事								1,100,000	0	500,000	2.79	1,200,000
郑桂华	董事会秘书								550,000	0	0		350,000
顾险峰	财务总监								192,500	0	0		122,500
合计	--	0	0	0	0	--	0	--	8,222,500	0	5,600,000	--	10,832,5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考核标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制定了包括公司治理、人力资源、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系统、内部监督等各个方面在内的一系列的内控制度，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持续更新和优化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加强合规管理，强化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能，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在各个部门的完善与深入，不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内控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实施情况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在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出现以下情形的 (包括但不限于), 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控制环境无效;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③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控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够发现该错报; 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出现以下情形, 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②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③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④财务报告过程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 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 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 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的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①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 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 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②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 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 或显著加大效果的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③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 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 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1)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 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 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认为, 银禧科技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子公司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康诺德”）及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银禧科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中山康诺德及珠海银禧科技根据相关规定及指南要求，申请并办理排污许可证手续，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开展各项环境保护工作。

上述公司需遵守的环保相关政策及行业标准如下：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正版）
- 6、《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氨氮废水预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民）环建表〔2019〕0016 号）；
- 7、《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中环建表〔2016〕0011 号；
- 8、《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银禧新材料珠海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珠环建书〔2024〕6 号。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银禧科技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已取得的排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地址	单位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	备注
1	排污许可证	91441900618347778J001U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银禧科技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9-09	简化管理	
2	排污许可证	91442000303910597N001V	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何武希梁海培 1 号厂房	中山康诺德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8-09-13	重点管理	因厂房搬迁，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注销排污许可证。
3	排污许可证	91320506582290270K001Q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河东工业区善丰路 9 号	苏州银禧科技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6-12	简化管理	因厂房搬迁，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9 日注销排污许可证。
4	排污许可证	9144190074297834X4001U	东莞市道窖镇南阁工业区	银禧工塑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8-08-27	简化管理	
5	排污许可证	91440404MAA4JUD82F001V	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南水镇高栏港大道 2001 号口岸大楼 308-38（集中办公区）	珠海银禧科技	珠海生态环境局	2029 年 07 月 10 日	重点管理	暂无污染物排放具体数据。

6	排污许可证	91341103MA8NWKY91B001Q	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乌衣镇红琊山路 95 号	安徽银禧科技	滁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9 年 7 月 22 日	简化管理	
---	-------	------------------------	-----------------------	--------	----------	-----------------	------	--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山康诺德	工业废水	氨氮 (NH ₃ -N)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	100mg/L	执行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无	无	无
中山康诺德	工业废水	pH 值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	5-11	执行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无	无	无
中山康诺德	工业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	250 mg/L	执行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无	无	无
中山康诺德	工业废水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厂区东南	300 mg/L	执行中山海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无	无	无
中山康诺德	废气	非甲烷总烃	达标排放	3	生产车间三楼	2.9mg/N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限值标准》(DB44/27-2001)第二段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无	无	无
中山康诺德	废气	颗粒物	达标排放	1	厂区内	3.8mg/N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限值标准》(DB44/27-2001)第二段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达标排放值	无	无	无
中山康诺德	废气	氨气	达标排放	4	生产车间三楼	0.34 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无	无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中山康诺德通过环保设施收集废气，通过水喷淋、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等方法使废气达到排放标准，提高生产车间的废气收集效率，同时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清理，通过上述多项措施，公司无组织废气治理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珠海银禧科技目前正在试生产阶段，各项环境保护制度正根据其区域环保局要求制定中，并严格按照环保局要求对污染物进行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山康诺德已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修订完成后及时提交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备案编号：442000-2022-0409-M。并根据应急预案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报告期内，中山康诺德已经按照报告要求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设施，并组织完成相应的应急演练。其具体情况如下：开展年度综合应急救援预案演练、重大危险源专项应急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处置演练、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已组织各类现场应急处置演练，包括火灾、中毒事故、触电事故、停电事故、车辆伤害事故；危废仓库精馏残渣泄漏应急处置演练。

报告期内，珠海银禧科技目前正在试生产阶段，各项环境保护制度正根据其区域环保局要求制定中。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中山康诺德根据排污许可证规定，每年编制年度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开展自行监测，2024 年度监测结果显示均达标，此外公司会将检测结果在相关检测平台进行公开披露。

报告期内，珠海银禧科技目前正在试生产阶段，珠海银禧科技将根据排污许可证规定，每年编制年度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开展自行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中山康诺德环保投入主要包括两部分：（1）环保设施投入，即购买、安装环保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入，该等投入根据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不定期发生，2024 年度公司环保设施增加金额合计约为 2.76 万元；（2）环保费用支出，包括排污费/环境保护税、分摊的排放权购买费、向第三方机构支付的处置费以及环保检测、环保检测设备维护等费用，2024 全年度公司环保费用约为 18.64 万元。2024 年度环境保护税为 279.29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认真执行有关环保方面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2013 年起公司携手东莞市千分一公益服务中心对湖南、江西、广西等地近百名贫困学生进行持续资助，对多地贫困村进行基建支助。此外公司在四川大学、北京大学分别设立银禧奖学金，在公司内部设立银禧关爱奖学金。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的信息的透明度与诚信度。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互动易等多种渠道与平台保持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以便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的最新经营情况，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生产安全和环境保护是公司开展一切生产活动的前提。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当地政府部门要求制定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并指定专门部门负责相关安全体系的监督和执行。公司始终遵守消防、安监相关法律法规，设专人专岗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专项巡查和记录。此外公司还定期组织员工的三级安全教育、初期火灾处理及疏散演习、有限空间安全作业及演练等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相关环保设备设置专人进行定期检修和维护，确保排放达标；固体废弃物委托具有处理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回收处理。报告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娟、林登灿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 年 05 月 25 日		周娟女士、林登灿先生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瑞晨投资、银禧集团	其他承诺	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税收优惠政策文件相关内容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的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公司以前年度享受 10%所得税率条件不成立，银禧科技需按 12%的所得税率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公司愿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	2010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瑞晨投资、银禧集团、谭颂斌、周娟	其他承诺	如果发行人及子公司所在地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子公司需要补缴以前未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损失，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银禧集团有限公司、谭颂斌、周娟无需银禧科技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金钱赔付责任。	2010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银禧集团、新余德康、谭颂斌、周娟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未来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2009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瑞晨投资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未来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2010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登灿、叶建中、谭颂斌、周娟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严格遵守公司已经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关于员工因业务需要从公司预支款项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形式非法占用公司资金。	2009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娟、谭颂斌	关于同业竞争	1) 截至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	2009 年 09 月 20 日	该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已于 2024 年 7 月

		业务；承诺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承诺人自身不会开展、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以下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 承诺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 承诺人其他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发行人之高级管理人员。 (5) 无论是由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发行人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 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7) 若发生上述第(5)、(6)项所述情况，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并尽快提供发行人合理要求的资料。发行人可在接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8) 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	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及自承诺人不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	---	--	--

			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9）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10）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1）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12）该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及自承诺人不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瑞晨投资	关于同业竞争	（1）截至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承诺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承诺人自身不会开展、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以下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承诺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承诺人其他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发行人之高级管理人员。（5）无论是由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发行人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人	2010 年 12 月 06 日	该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及自承诺人不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7) 若发生上述第(5)、(6)项所述情况, 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 并尽快提供发行人合理要求的资料。发行人可在接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8) 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 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 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 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 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 (9) 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10) 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1)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 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12) 该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及自承诺人不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股权激励承诺	银禧科技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05 月 06 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严格履行承诺, 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股权激励承诺	银禧科技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	2024 年 06 月 24 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严格履行承诺, 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保。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会计政策变更事宜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及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炼，李顺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何炼 1 年，李顺利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产生内部控制审计费 17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 债	诉讼 (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2019 年 6 月，银禧科技诉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陈智勇业绩补偿欠款。	7,944.66	否	暂无	一审公司胜诉，并已申请强制执行。	陈智勇名下 815719 股银禧科技股票归银禧所有，并已完成股票回购注销手续，且已执行到款项 36000.37 元，陈智勇被限制高消费惩戒，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19 年 11 月，银禧科技诉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胡恩赐业绩补偿欠款。	11,181.9	否	暂无	一审公司胜诉，并已申请强制执行。	已申请法院恢复执行，2024 年执行到款项 463,056.17 元，胡恩赐被限制高消费惩戒，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判决至今，已收胡恩赐部分业绩补偿款累计 153.64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其他	382.33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诉讼涉案总金额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A、公司租赁情况：

1、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与东莞市虎门镇居岐股份经济联合社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东莞虎门居岐牛公山工业区振兴路 4 号的厂房。租赁物面积共 8,860 m²，租赁期从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从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计租，每月租金人民币 17.72 万元。

2、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乙方）与滁州市南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甲方）签订了《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甲方按照乙方需求代建约 5 万平方米厂房及宿舍、研发中心等配套设施，自甲方交付厂房之日起，5 年内厂房按照 15 元/月/m²收取租金，宿舍食堂等配套设施按照 6 元/月/m²收取租金，甲方给予乙方 6 个月装修期，装修期内厂房及宿舍食堂等配套设施不计租金。

3、2017 年 6 月 15 日，银禧工塑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经济发展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物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园。租赁物建筑面积 18,445 m²，空地面积 7,000 m²，租赁期限从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止；免租期为 2 个月，从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计租，每月租金含税人民币 203,984 元；租金每三年增加 10%，第一次递增为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如此类推。

4、2022 年 11 月 1 日，银禧特种新材与东莞市德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东莞市虎门镇怀德社区矮岗塘仔 8 号 B 栋的厂房，租赁物面积共 5,432 m²。租赁期为 1 年 10 个月，即从 2022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止，租赁物每月不含税租金 12.78 万元。2023 年 4 月 1 日银禧特种新材与东莞市德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东莞市戈洛运动器材有限公司三方一起签订了《合同主体变更协议》，协议约定东莞市戈洛运动器材有限公司取代东莞市德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成为原合同的一方，享有原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原合同其他内容和条款不变。

5、2020 年 4 月 30 日，中山康诺德与何武希、梁海培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何武希、梁海培 1 号的厂房。该租赁土地面积 11,131 m²，办公面积 1,321.06 m²，工业厂房面积 3,896.98 m²，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2020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每月租金为 158,164 元。

6、2022 年 9 月 1 日，中山康诺德与倪鹤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余姚市中国塑料城 A 区 55 号、56 号的房屋。租赁面积为 130 m²，租赁期 36 个月，即 2022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止。租金每年 49,500 元。2024 年 9 月，该合同提前解除。

7、2023 年 8 月 21 日，中山康诺德与中山市海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中山市民众镇沙仔工业区新兆威骏鸿产业园 A 栋二楼的部分厂区，用于仓库，租赁面积 500 m²，租赁期 6 个月，即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1 日至，每月租金 6,540 元。

8、2024 年 1 月 19 日，中山康诺德与彭芳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场村南山队 52 栋 201 房。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14 日，每月租金为 950 元。

9、2024 年 11 月 1 日，中山康诺德与何武希、梁海培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延期协议》，租赁位于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何武希、梁海培 1 号的厂房。该租赁土地面积 11,131 m²，办公面积 1,321.06 m²，工业厂房面积 3,896.98 m²，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每月租金为 158,164 元。

10、2023 年 12 月 25 日，珠海康诺德与亿航智能（广州）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广州黄埔亿航项目 2 期 3#1 单元 602-1 的厂房，用于办公、仓储、研发，租赁物建筑面积 715.75 m²，租赁期 60 个月，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止，从 2024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第一年月租金 17,178.00 元，第二年月租金 27,055.35 元，第三年月租金 28,408.12 元，第四年月租金 29,825.30 元，第五年月租金 31,314.06 元。

11、2013 年 6 月 6 日，银禧光电与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道滘镇南阁工业园一厂区的物业，首期出租租赁物建筑面积为 3,500 m²，租赁期为十年零九个月（2013 年 6 月-2024 年 2 月）；第二期出租租赁物总建筑面积为 16,346 m²，租赁期为十年（2014 年 3 月-2024 年 2 月）。第一期租赁物从 2013 年 6 月 15 日起计租，从 2013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月租金为人民币 4.32 万元；从 2014 年 5 月 1 日起，两期租赁物仓房及配套设施合计每月租金为 19.42 万元，此租金每五年递增 10%。

12、2024 年 3 月 14 日，银禧光电与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2 号的物业，租赁物建筑面积为 19,846 m²，空地面积为 6,975 m²，租赁期为 5 年，即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止，无免租期，月租金为 242,718.50 元。2024 年 6 月，双方签订《租赁合同之补充合同（一）》，将租赁期限变更为 10 年，即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止。租金每 5 年递增 10%，即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为 242,718.50 元，2029 年 3 月 1 日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为 266,990.35 元。

13、2023 年 5 月 1 日，东莞众耀与东莞市博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东莞市高埗镇江城西路 9 号 79 号楼 A 栋二楼的厂房，用于生产及办公，租赁面积约为 580 m²，租赁期 3 年，期限从 2023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从 2023 年 5 月 1 日起开始计租，每月租金为 13,600 元。

14、2023 年 10 月 31 日，东莞众耀与东莞市银科智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用合同》，租赁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丫村南阁西路 10 号的部分厂区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面积为 3,996 m²，租赁期 4 个月，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止，每月租金 38,681.50 元。

15、2024 年 3 月 1 日，东莞众耀与东莞市银科智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丫村南阁西路 12 号的部分厂区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面积为 2,906.35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每月租金 31,970 元。

16、2024 年 3 月 1 日，东莞众耀与东莞柏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丫村南阁西路 12 号的部分厂区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面积为 1,044.47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每月租金 11,489 元。

17、2021 年 6 月 15 日，银禧聚创与广东金柏化学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镇精细化工园区创业路 1 号的甲四车间，用于自营生产，租赁物建筑面积 600 m²，租赁期 10 年，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2 月 28 日止，免租期为 6 个月，从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开始计租，月租金为 54,000 元，租金每三年递增 10%。

18、2021 年 6 月 15 日，银禧聚创与广东金柏化学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镇精细化工园区创业路 1 号的甲方办公室、实验室，用于研发办公，租赁物建筑面积 63.30 m²，租赁期 10 年，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止，免租期为 2 个月，从 2021 年 06 月 01 日起开始计租，月租金为 1,582.5 元，租金每三年递增 10%。

19、2022 年 2 月 22 日，银禧聚创与广东金柏化学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镇精细化工园区创业路 1 号的公用工程楼内、污水处理站侧，用于自营生产，租赁物建筑面积 148.18 m²，租赁期 110 个月，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2 月 28 日止，月租金为 4,740 元，租金每三年递增 10%。

20、2023 年 2 月 1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86.00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3 年 2 月 8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7 日止，月租金为 1,560 元。

21、2023 年 6 月 1 日，银禧聚创与广东金柏化学有限公司签订《实验室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镇精细化工园区创业路 1 号的实验室，用于研发实验，租赁物建筑面积 25 m²，租赁期 94 个月，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止。2023 年 6 月为免租期，2023 年 7 月 1 日开始计算租金，月租金为 625 元，租金单价每三年递增 10%。

22、2023 年 8 月 1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172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月租金为 3,120 元。

23、2023 年 10 月 13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111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3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从 2023 年 11 月 1 日开始计租，月租金为 2,040 元。

24、2023 年 11 月 14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78.00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3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月租金为 1,450 元。

25、2024 年 1 月 30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86.00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止，月租金为 1,560 元。

26、2024 年 9 月 6 日，银禧聚创与广东金柏化学有限公司签订《实验室 2 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镇精细化工园区创业路 1 号甲方办公楼三楼的实验室 2，用于研发实验，租赁物建筑面积 27.21 m²，租赁期 78 个月，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止。2024 年 10 月 1 日开始计算租金，月租金为 680.25 元，租金单价每三年递增 10%。

27、2024 年 11 月 23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74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月租金为 1,360 元。

28、2024 年 11 月 23 日，银禧聚创与四会市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四会市江谷精细化工制造项目生活配套区内的宿舍，用于员工住宿，租赁物建筑面积 78 m²，租赁期 12 个月，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月租金为 1,460 元。

29、2022 年 7 月 19 日，三维魔坊与深圳招商商置投资有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赁物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 1007 号 130 号房屋，租赁面积为 284.68 m²，租赁期为 2 年，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每月含税租金 53,935 元，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每月含税租金 56,632 元。

30、2024 年 7 月，三维魔坊与深圳招商商置投资有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赁物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 1007 号 130 号房屋，租赁面积为 284.68 m²，租赁期为 2 年，自 202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每月含税租金 59,464 元，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每月含税租金 62,437 元。

31、2023 年 9 月，安徽银禧与南京仁恒江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贤坤路 60 号 05 幢 1104 室的房屋，用于办公，租赁物面积为 215.66 m²，租赁期 24 个月，自 2023 年 9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止，每月租金 15,051 元。

32、2024 年 11 月 3 日，安徽银禧与徐恭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乐清市城东街道东璟华庭 1-2-1002 的房屋，用于办公及住宿，租赁期 24 个月，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止，年租金 35,000 元。

33、2023 年 10 月，新加坡银禧与 Dong Phong Textile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签订了《厂房租赁原则合同》，租赁位于太平省嘉礼工业区东峰公司的办公室和 6-7-15 号厂房，合同约定，租用厂房用来在该厂房设立“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并用于越南银禧的生产经营活动，租赁面积为 13,064.40 m²，租赁期 5 年，自 2023 年 12 月 01 日起

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止，每月租金为 39,192.00 美元，租金每 4 年调整一次，调整幅度不超过前 4 年单价的 10%。2024 年 2 月，越南银禧成立，该合同终止，由越南银禧跟对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4、2024 年 2 月，越南银禧与 Dong Phong Textile 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签订了《厂房租赁原则合同》，租赁位于太平省嘉礼工业区东峰公司的办公室和 06-07-15 号厂房，用于生产及办公，租赁面积为 13,064.40 m²，租赁期 5 年，自 2024 年 2 月 07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止，每月租金为 39,193.20 美元，租金每 4 年调整一次，调整幅度不超过前 4 年单价的 10%。

35、2024 年 6 月 1 日，越南银禧与武氏玉河女士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越南太平省太平市福春社旗佟路两侧的住房开展扩大区，用于居住，租赁面积为 190 m²，租赁期 4 年，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1 日止，每月租金为 2,800.00 万越南盾。

36、2024 年 9 月 19 日，越南银禧与杜河水女士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越南太平省太平市福春社测的住房开展扩大区，用于居住，租赁面积为 91.60 m²，租赁期 4 年，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 日止，每月租金为 1,800.00 万越南盾。

37、2022 年 6 月 10 日，香港银禧与凯智有限公司签订了《租约》，租赁位于元朗安乐路 129-149 号基达中心 2 楼 201 室的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期 2 年，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每月租金为 8,600 港币。

38、2024 年 4 月 23 日，香港银禧与凯智有限公司签订了《续约通知书》，租赁位于元朗安乐路 129-149 号基达中心 2 楼 201 室的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期 2 年，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每月租金为 9,000 港币。

B、其他公司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1、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与隆昌精机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书》，出租位于东莞市虎门镇居岐银禧科技厂房，出租面积为 10,321 m²。出租期限从 2024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34 年 10 月 14 日止，免租期两个月，从 2024 年 12 月 15 日起计租；202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9 年 10 月 14 日，月租金 178,398.00 元，2029 年 10 月 15 日至 2034 年 12 月 14 日，月租金 201,395.00 元。

2、2021 年 5 月 5 日，银禧光电与东莞市银科智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出租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园一厂区物业，出租物具体包括：厂区占地 20,859 m²，建筑物占地 6,942 m²，总建筑面积为 19,846 m²。出租期限从 2021 年 4 月 6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止，每月租金 141,856.5 元。2022 年 2 月 22 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新增面积 1,228 m²，新增月租金 11,887.04 元。2022 年 9 月 1 日，双方在原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基础上变更租赁物，租赁面积变更为 22,825 m²，月租金为 174,911 元，租赁期从 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止。

3、2023 年 10 月 31 日，银禧光电与东莞市银科智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用合同》，出租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丫村南阁西路 10 号的部分厂区宿舍，出租面积为 3,996 m²。租赁期限从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止，每月租金 38,681.50 元。

4、2024 年 5 月，银禧光电与深圳波顿香料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出租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2 号物业的部分使用权，出租面积为 5,247.78 m²。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止；免租期三个月，从 2024 年 8 月 15 日起计租；202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 56,576.43 元，2029 年 3 月 1 日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 67,891.72 元。

5、2024 年 5 月，银禧光电与波顿雾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出租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2 号物业的部分使用权，出租面积为 2,936.57 m²。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止；免租期三个月，从 2024 年 8 月 15 日起计租；202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 31,098.85 元，2029 年 3 月 1 日至 2034 年 2 月 28 日，月租金 37,318.62 元。

6、2024 年 6 月 1 日，银禧光电与东莞市银科智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出租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2 号的厂房，出租面积为 17,989.82 m²。出租期限从 2024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止，每月租金 162,604.70 元。

7、2024 年 6 月，银禧光电与东莞柏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租赁合同书》，出租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2 号物业的部分使用权，出租面积 646.84 m²。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止，月租金 7,115.19 元。

8、2024 年 9 月，众耀电器与悦通（东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出租雾化模组相关设备。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9 月起至 2027 年 8 月止，月租金 373,801.50 元。

9、2024 年 3 月，苏州银禧与苏州旭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书》，出租位于苏州市吴中区善丰路 9 号的房屋，出租面积为 17,000 m²。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止，租赁期 13 个月 10 天，免租期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每平方租金人民币 15 元，月租金 255,000.00 元。2024 年 12 月，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将租赁期限截止日从 2025 年 4 月 30 日延长至 2030 年 4 月 30 日。延长租期后，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月租金为 255,000.00 元，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月租金为 289,000.00 元，2027 年 5 月 1 日至 2030 年 4 月 30 日以 17 元/m²为基础，上下 10%进行确认并固定为该租期内租金。

10、2024 年 8 月 23 日，苏州银禧与曾真签订《办公楼租赁协议书》，出租位于苏州市吴中区善丰路 9 号 7 幢 8 楼的房屋，出租面积为 842 m²。租赁期限从 2024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11 月 30 日止，租赁期 111 个月，免租期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每平方租金人民币 15 元，月租金 12,630.00 元；2027 年 1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1 月 30 日，每平方租金人民币 17 元，月租金 14,314.00 元；2030 年 12 月 1 日至 2033 年 11 月 30 日，每平方租金人民币 19 元，月租金 15,998.00 元。

11、2023 年 8 月 4 日，银禧刚果钴业与 JIN KUN TRADING SARL 签订租赁合同，出租位于刚果（金）科卢韦齐 Mutsgat sha 镇 Joil 园区的土地证编号为 PC5928 的土地及附属建筑物，租赁期 36 个月，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月租金为 3,000.00 美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苏州银禧科技	2022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22 年 11 月 07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1.7-2026.10.9	否	是
众耀电器	2023 年 04 月 11 日	3,000	2023 年 04 月 1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4.10-2027.4.10	否	是
东莞银禧新材	2023 年 04 月 11 日	26,7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6,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5.15-2031.5.14	否	是
银禧工程	2024 年 04 月 01 日	10,000	2024 年 05 月 21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5.21-2026.10	否	是

								. 15		
苏州银禧科技	2024 年 04 月 01 日	6, 48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6, 4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4. 18- 2027. 4. 17	否	是
苏州银禧科技	2024 年 04 月 01 日	5, 000	2024 年 04 月 02 日	2, 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是
苏州银禧科技	2024 年 04 月 18 日	75, 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53, 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10 . 30- 2038. 10 . 29	否	是
银禧工程	2024 年 06 月 03 日	3, 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3, 000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2, 4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75, 3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37, 1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8, 08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2, 4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5, 3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37, 18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08, 08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0. 49%						

其中：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40,941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银禧工塑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且银禧工塑以其房产（房产证号：粤房地证字第 C3332807 号，粤房地证字第 C3332808 号，粤房地证字第 C2881998 号），土地（土地证号：东府国用（2003）第特 568 号，东府国用（2003）第特 609 号）为抵押物，抵押给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为其授信进行担保。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东莞银禧新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且东莞银禧新材以其不动产【不动产证号：粤（2022）东莞不动产权第 0082740 号】以及未来该产权上的在建工程达到可抵押状态后为抵押物，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其授信进行担保。

公司为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且苏州银禧科技以其持有的不动产（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10779 号）为抵押物，抵押给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600	15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	0	0	0
合计		1,700	15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情况

(1)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张德清先生、傅轶先生、谭映儿女士、董事会秘书郑桂华女士、财务总监顾险峰先生委托公司对外披露其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2) 公司财务总监顾险峰先生委托公司对外披露其减持完成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3)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张德清先生、谭映儿女士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傅轶先生减持 154,825 股，董事会秘书郑桂华女士减持计划已完成，共计减持 188,25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6 月 4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6 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完成工商变更事宜

(1) 公司就营业执照公司类型变更事宜【公司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5 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公司就变更注册资本（由 474,557,935 元变更为 477,818,185 元）事宜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9 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5、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鉴于该所内部工作安排调整，原委派的项目合伙人由梁谦海先生更换为李顺利先生，质量控制复核人由汪平平先生更换为高勃先生。变更后项目合伙人为李顺利先生，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为高勃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孙公司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高分子新材料”）通知，银禧高分子新材料就注册资本变更事宜(注册资本从 15000 万元变更为 5000 万元)，向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递交相关资料，并完成相关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公司孙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2) 公司孙公司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银禧”）的通知，新加坡银禧在越南设立子公司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孙公司在越南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3) 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就变更住所（确定门牌号）事宜，向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递交相关资料，并完成相关登记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4) 公司及公司孙公司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耀电器”）收到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及众耀电器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孙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5) 公司孙公司深圳三维魔坊网络有限公司就变更住所事宜，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递交相关资料，并完成相关登记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孙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6) 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0% 股权的参股子公司东莞市银科智芯科技有限公司就注册资本变更事宜(注册资本从 15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向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递交相关资料，并完成相关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公司参股孙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7) 公司孙公司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营业范围的变更，孙公司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获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276.82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9）公司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营业范围完成变更，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0）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住所工商变更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1）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营业范围工商变更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2）公司子公司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法人变更工商变更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3）公司孙公司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营业范围变更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4）公司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就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5）公司子公司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就住所变更事宜（由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3 号 1 号楼 602 室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海路松山湖段 6 号 2 栋 401 室）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6）公司子公司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就住所、经营范围变更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085,773	4.65%	11,170,000			8,016,656	3,153,344	25,239,117	5.2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975,773	4.63%	11,170,000			7,976,656	3,193,344	25,169,117	5.2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975,773	4.63%	11,170,000			7,976,656	3,193,344	25,169,117	5.27%
4、外资持股	110,000	0.02%				-40,000	-40,000	70,00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10,000	0.02%				-40,000	-40,000	70,0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2,472,162	95.35%				106,906	106,906	452,579,068	94.72%
1、人民币普通股	452,472,162	95.35%				106,906	106,906	452,579,068	94.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74,557,935	100.00%	11,170,000			7,909,750	3,260,250	477,818,18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高管锁定股部分发生变动，变动数量共计 106,906 股。

（2）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需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7,909,750 股（包括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对应部分的股份及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对应的股份），占回购注销时公司总股本的 1.6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3) 报告期，公司实施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1,117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业绩不达标股份及离职人员所持股份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1,117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向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17 万股，持有人新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2)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股权激励业绩不达标股份及离职人员所持股份持有股份（共计 7,909,750 股）的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及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林登灿	7,553,025	525,000		6,478,025	深市公司董监高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总数的 25%。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谭文钊	975,000	4,600,000		5,315,000	深市公司董监高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总数的 25%。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张林	1,375,000	500,000		1,375,000	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	-

					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张德清	1,125,000	500,000	25,000	1,200,000	深市公司董监高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总数的 25%。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孙绍静	1,100,000	500,000		1,200,000	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赖明	1,100,000	500,000		1,200,000	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傅轶	1,264,875		154,825	710,050	深市公司董监高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总数的 25%。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谭映儿	168,750	500,000	3,750	605,000	深市公司董监高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总数的 25%。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胡志刚	110,000	500,000		570,000	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陈一滨	0	500,000		500,000	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其他自然人	7,314,123	3,070,000	448,331	6,086,042	深市公司董监高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总数的 25%。剩余的部分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将于 2025 年、2026 年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下解除限售。	-
合计	22,085,773	11,695,000	631,906	25,239,11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79	11,170,00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上市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事宜情况如下：

1、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向董事长谭文钊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财务顾问上海信公铁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法律意见书》。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开征集表决权。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为 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7 月 5 日。监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向董事长谭文钊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财务顾问上海信公铁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完成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 48 人的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对外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共计 1117 万股）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共计 7,909,750 股）前，公司总股本为 474,557,935 股；完成股份授予登记及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后，公司总股本由 474,557,935 股变更为 477,818,185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登灿	境内自然人	1.92%	9,170,700	-900,000	6,478,025	2,692,675	不适用	0	
谭文钊	境内自然人	1.18%	5,640,000	4,340,000	5,315,000	325,000	不适用	0	
李胜军	境内自然人	0.91%	4,345,400	-888,700	0	4,345,400	不适用	0	
谢茂	境内自然人	0.60%	2,852,200	2,852,200	0	2,852,200	不适用	0	
陈华	境内自然人	0.49%	2,338,500	2,338,500	0	2,338,500	不适用	0	
李光宇	境内自然人	0.41%	1,946,000	-6,234,800	0	1,946,000	不适用	0	
谭颂斌	境内自然人	0.36%	1,727,157	0	0	1,727,157	不适用	0	
申红	境内自然人	0.35%	1,664,900	0	0	1,664,900	不适用	0	
吴吉林	境内自然人	0.35%	1,655,918	-1,288,682	0	1,655,918	不适用	0	
何琦姿	境内自然人	0.31%	1,464,000	1,464,000	0	1,464,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胜军	4,34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5,400.00
谢茂	2,85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2,200.00
林登灿	2,692,6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2,675.00
陈华	2,33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8,500.00
李光宇	1,9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6,000.00
谭颂斌	1,727,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157.00
申红	1,66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4,900.00
吴吉林	1,655,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5,918.00
何琦姿	1,4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000.0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39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9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李胜军通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13,2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32,200 股，共计持有公司 4,345,400 股。 2、陈华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338,5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共计持有公司 2,338,500 股。 3、谭颂斌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727,157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共计持有公司 1,727,157 股。 4、吴吉林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655,418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00 股，共计持有公司 1,655,918 股。 5、何琦姿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464,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共计持有公司 1,464,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自此处于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自此处于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总经理林登灿先生持有公司 9,170,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 年 07 月 04 日	135,000	占目前公司总 股本 477,818,185 股 0.03%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7.50 万股）的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 万股）的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	-	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35,000	0.39%
2024 年 02 月 23 日	2,037,750	占目前公司总 股本 477,818,185 股 0.43%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	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037,750	5.87%
2024 年 04 月 19 日	5,737,000	占目前公司总 股本 477,818,185 股 1.2%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	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5,737,000	0.31%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0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L1006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顺利、何炼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禧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禧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披露详见本附注“五、（二十四）收入”、“七、（四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024 年度，银禧科技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201,654.73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21.11%。银禧科技主营业务分为国内产品销售和出口产品销售，于产品经客户验收合格或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交运后，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由于收入是银禧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

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合同、出库单、验收单和报关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会计政策及披露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七、（四）应收账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银禧科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5,072.13 万元，坏账准备 1,652.61 万元，账面价值 63,419.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7.18%。由于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判断，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3）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4）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对于未收到询证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审计程序。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银禧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禧科技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禧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禧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银禧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禧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银禧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811,874.36	44,063,69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501, 352. 56	3, 128, 448. 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0, 064, 117. 36	165, 764, 554. 95
应收账款	634, 195, 154. 22	475, 969, 205. 57
应收款项融资	10, 427, 567. 27	29, 380, 490. 61
预付款项	32, 570, 160. 63	18, 014, 947. 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 730, 374. 53	10, 442, 620. 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6, 324, 920. 78	205, 682, 325. 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 343, 646. 68	330, 902. 65
其他流动资产	62, 467, 409. 28	98, 330, 698. 19
流动资产合计	1, 368, 436, 577. 67	1, 051, 107, 891. 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 170, 547. 93	
长期股权投资	14, 632, 019. 02	14, 887, 255. 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 772, 728. 56	13, 400, 176. 81
固定资产	608, 378, 517. 82	257, 814, 977. 30
在建工程	16, 229, 089. 46	304, 022, 025. 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 479, 233. 76	51, 853, 251. 01
无形资产	89, 897, 103. 09	100, 589, 269. 3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 947, 617. 89	16, 333, 703. 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299, 876. 57	11, 238, 255. 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 771, 078. 42	24, 021, 392. 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4, 577, 812. 52	794, 160, 307. 24

资产总计	2,333,014,390.19	1,845,268,199.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3,609,884.36	53,554,586.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6,783.2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79,611.09	7,140,512.54
应付账款	421,402,923.30	249,282,999.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77,542.77	792,189.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040,598.12	25,977,337.24
应交税费	4,262,474.62	5,302,817.23
其他应付款	68,633,108.56	60,116,980.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675,856.25	13,523,256.15
其他流动负债	12,266,770.81	432,317.56
流动负债合计	817,548,769.88	416,349,780.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3,889,101.03	44,791,66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569,995.58	47,684,896.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0,000.00	788,74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01,064.22	6,812,66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60,160.83	100,077,968.60
负债合计	963,608,930.71	516,427,748.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7,818,185.00	474,557,9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8,421,848.10	1,017,832,193.44
减：库存股	62,990,307.50	56,899,915.00
其他综合收益	-2,525,481.56	-2,241,444.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768,016.59	35,768,016.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703,744.77	-165,148,75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2,788,515.86	1,303,868,026.09
少数股东权益	26,616,943.62	24,972,424.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9,405,459.48	1,328,840,450.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33,014,390.19	1,845,268,199.04

法定代表人：谭文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险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洁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05,158.83	16,347,608.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58,360.06	43,492,807.22
应收账款	155,508,484.13	142,256,020.13
应收款项融资	2,837,305.74	9,617,125.83
预付款项	2,104,390.55	1,806,142.65
其他应收款	140,796,599.19	95,670,776.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393,347.03	38,042,202.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47,021.35	39,738,599.72
流动资产合计	378,250,666.88	386,971,282.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98,452.39	24,051,691.46
长期股权投资	881,277,236.36	782,278,92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38,144.37	
固定资产	14,027,420.13	11,133,412.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07,320.21	1,467,908.49
无形资产		2,226,497.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5,89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252.90	2,412,679.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87,7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8,345,826.36	833,464,759.97
资产总计	1,306,596,493.24	1,220,436,04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171,106.03	21,969,356.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552.2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53,332.47	3,408,443.14
应付账款	75,070,718.27	45,684,887.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7,807.20	153,284.04
应付职工薪酬	1,773,997.95	4,163,864.75
应交税费	113,295.63	1,074,701.10
其他应付款	128,400,387.11	86,168,154.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1,780.01	1,559,099.38
其他流动负债	26,283.60	18,855.18
流动负债合计	230,818,708.27	164,210,198.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51,780.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8,74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254.72	236,142.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0,035.11	524,882.82

负债合计	234,468,743.38	164,735,081.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7,818,185.00	474,557,9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0,499,052.11	1,009,909,397.45
减：库存股	62,990,307.50	56,899,91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768,016.59	35,768,016.59
未分配利润	-378,967,196.34	-407,634,472.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2,127,749.86	1,055,700,96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6,596,493.24	1,220,436,042.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21,505,223.03	1,665,378,003.70
其中：营业收入	2,021,505,223.03	1,665,378,003.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6,992,269.00	1,623,229,206.30
其中：营业成本	1,683,882,340.25	1,381,275,754.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582,583.97	8,423,939.82
销售费用	54,428,969.41	46,280,922.86
管理费用	95,957,215.69	106,258,336.21
研发费用	104,704,143.50	80,455,880.60
财务费用	7,437,016.18	534,372.42
其中：利息费用	10,710,916.14	5,217,671.59
利息收入	2,438,363.63	4,212,655.60
加：其他收益	14,137,882.52	13,474,60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5,847.40	3,765,300.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5,236.77	2,433,895.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2.56	-213,919.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82,456.29	-2,459,06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17,635.05	-24,893,893.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4,770.29	7,057,437.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311,480.08	38,879,258.10
加：营业外收入	100,471.91	118,593.39
减：营业外支出	2,166,354.13	11,521,777.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45,597.86	27,476,073.79
减：所得税费用	3,606,063.24	-16,744.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39,534.62	27,492,818.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39,534.62	27,492,818.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45,015.05	27,030,034.07
2.少数股东损益	-805,480.43	462,784.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037.44	541,708.6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037.44	541,708.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037.44	541,708.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037.44	541,708.65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55,497.18	28,034,52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160,977.61	27,571,742.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480.43	462,784.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27	0.05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15	0.0598

法定代表人：谭文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险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洁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5,752,082.86	449,609,232.78
减：营业成本	472,601,966.68	392,025,897.70
税金及附加	1,649,298.76	1,296,850.00
销售费用	10,024,211.12	10,983,617.79
管理费用	5,535,419.29	33,750,818.37
研发费用	17,315,805.59	14,802,961.63
财务费用	-502,656.25	-2,404,273.11
其中：利息费用	2,245,323.72	2,285,063.65
利息收入	774,281.33	1,649,602.97
加：其他收益	2,607,135.50	2,372,449.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932.08	3,674,889.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8.07	2,485,120.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2.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493.00	-84,236,192.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95,346.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904.26	70,536.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41,502.51	-81,669,855.75
加：营业外收入	20,571.91	66,886.45
减：营业外支出	1,717,259.05	1,286,115.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44,815.37	-82,889,084.65

减：所得税费用	1,977,539.45	-161,465.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7,275.92	-82,727,619.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67,275.92	-82,727,619.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667,275.92	-82,727,619.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5,111,174.33	1,457,216,157.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18,006.49	13,106,898.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68,126.13	26,057,16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0,797,306.95	1,496,380,22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 415, 109, 690. 05	1, 140, 066, 650. 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 461, 554. 63	167, 479, 112. 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 543, 170. 72	47, 375, 944. 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58, 453. 33	84, 224, 448. 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 736, 772, 868. 73	1, 439, 146, 155. 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 024, 438. 22	57, 234, 067. 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 420, 255. 13	324, 638, 277. 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 658, 888. 58	3, 457, 164. 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 094, 881. 95	29, 206, 252. 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 067, 063. 62	21, 251, 318. 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 241, 089. 28	378, 553, 013. 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 909, 201. 31	279, 405, 664. 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 000, 000. 00	180, 808, 277. 7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 000. 00	5, 425, 307. 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 809, 201. 31	465, 639, 250. 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 568, 112. 03	-87, 086, 236.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 614, 300. 00	2, 450, 000. 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 450, 000. 00	2, 450, 000. 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4, 564, 381. 59	146, 354, 659. 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571, 898. 62	77, 403, 898. 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 750, 580. 21	226, 208, 558. 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 126, 037. 57	158, 705, 493. 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 030, 624. 66	2, 889, 368. 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 616, 000. 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 983, 313. 11	52, 723, 740. 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 139, 975. 34	214, 318, 601. 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 610, 604. 87	11, 889, 956.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9, 265. 33	232, 517. 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 616, 196. 39	-17, 729, 694. 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468, 214. 07	60, 197, 908.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 084, 410. 46	42, 468, 214. 0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8,648,582.50	381,790,296.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8,287.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2,806.72	11,271,21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449,677.02	393,061,511.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054,116.00	291,080,779.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29,160.03	37,878,799.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65,768.08	7,474,55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96,564.62	26,735,87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745,608.73	363,170,01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5,931.71	29,891,499.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90,630.13	271,238,277.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2,894.08	3,423,62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3,702.21	1,012,142.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4,280.65	4,441,43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31,507.07	280,115,482.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3,680.00	8,153,99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54,308,277.7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4,652,74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673,680.00	167,115,00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42,172.93	113,000,47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64,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98,123.82	479,511,29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962,423.82	479,511,294.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5,136.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143,031.69	620,118,34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028,168.65	620,118,34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34,255.17	-140,607,050.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6,085.47	406,096.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2,236.00	2,691,01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5,511.49	13,024,49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7,747.49	15,715,511.4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4,557,935.00				1,017,832,193.44	56,899,915.00	-2,241,444.12		35,768,016.59		-165,148,759.82		1,303,868,026.09	24,972,424.05	1,328,840,450.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4,557,935.00				1,017,832,193.44	56,899,915.00	-2,241,444.12		35,768,016.59		-165,148,759.82		1,303,868,026.09	24,972,424.05	1,328,840,450.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60,250.00				-9,410,345.34	6,090,392.50	-284,037.44				51,445,015.05		38,920,489.77	1,644,519.57	40,565,009.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037.44				51,445,015.05		51,160,977.61	-805,480.43	50,355,497.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0,250.00				-9,410,345.34	6,090,392.50							-12,240,487.84	2,450,000.00	-9,790,487.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0	2,4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60,250.00				-9,410,345.34	6,090,392.50							-12,240,487.84		-12,240,487.8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7,818,185.00				1,008,421,848.10	62,990,307.50	-2,525,481.56		35,768,016.59		-113,703,744.77		1,342,788,515.86	26,616,943.62	1,369,405,459.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474,557,				1,008,96	77,435,1	-2,78		35,768,0		-192,		1,246,67	23,611,2

期末 余额	935. 00				9,51 9.84	75.0 0	3,15 2.77		16.5 9		397, 848. 10		9,29 5.56	34.5 8	0,53 0.14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219, 054. 21		219, 054. 21	64,4 05.4 3	283, 459. 64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74, 557, 935. 00				1,00 8,96 9,51 9.84	77,4 35,1 75.0 0	- 2,78 3,15 2.77		35,7 68,0 16.5 9		- 192, 178, 793. 89		1,24 6,89 8,34 9.77	23,6 75,6 40.0 1	1,27 0,57 3,98 9.7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8,86 2,67 3.60	- 20,5 35,2 60.0 0	541, 708. 65				27,0 30,0 34.0 7		56,9 69,6 76.3 2	1,29 6,78 4.04	58,2 66,4 60.3 6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541, 708. 65				27,0 30,0 34.0 7		27,5 71,7 42.7 2	462, 784. 04	28,0 34,5 26.7 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8,86 2,67 3.60	- 20,5 35,2 60.0 0							29,3 97,9 33.6 0	2,45 0,00 0.00	31,8 47,9 33.6 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45 0,00 0.00	2,45 0,00 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8,86 2,67 3.60	- 20,5 35,2 60.0 0							29,3 97,9 33.6 0		29,3 97,9 33.6 0
4. 其他															
（三） 利 润分 配													- 1,61 6,00 0.00	- 1,61 6,00 0.0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 股 东） 的分 配													- 1,61 6,00 0.00	- 1,61 6,00 0.00	
4. 其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3. 盈余公 积补 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74, 557, 935. 00				1,01 7,83 2,19 3.44	56,8 99,9 15.0 0	- 2,24 1,44 4.12		35,7 68,0 16.5 9		- 165, 148, 759. 82		1,30 3,86 8,02 6.09	24,9 72,4 24.0 5	1,32 8,84 0,45 0.1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474,5 57,93				1,009 ,909,	56,89 9,915			35,76 8,016	- 407,6		1,055 ,700,

期末余额	5.00				397.45	.00			.59	34,472.26		961.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4,557,935.00				1,009,909,397.45	56,899,915.00			35,768,016.59	-407,634,472.26		1,055,700,96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60,250.00				-9,410,345.34	6,090,392.50				28,667,275.92		16,426,78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67,275.92		28,667,275.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60,250.00				-9,410,345.34	6,090,392.50						-12,240,487.8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	3,260,250.00				-9,410,345.34	6,090,392.50						-12,240,487.84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							.8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7,818,185.00				1,000,499,052.11	62,990,307.50			35,768,016.59	-378,967,196.34		1,072,127,749.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4,557,935.00				1,001,046,723.85	77,435,175.00			35,768,016.59	-324,924,264.31		1,109,013,23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411.68		17,411.68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474,557,935.00				1,001,046,723.85	77,435,175.00			35,768,016.59	-324,906,852.63		1,109,030,647.81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62,673.60	-20,535,260.00				-82,727,619.63		-53,329,68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727,619.63		-82,727,61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62,673.60	-20,535,260.00						29,397,933.6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62,673.60	-20,535,260.00						29,397,933.6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4,557,935.00				1,009,909,397.45	56,899,915.00			35,768,016.59	-407,634,472.26		1,055,700,961.7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是东莞银禧塑胶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8 日领取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合粤莞总字第 00504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类型为中外合资（港资）企业。

2011 年 5 月 2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57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并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7,500 万股增至 1 亿股。

2012 年 6 月 1 日，根据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12】251 号关于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的规定，银禧科技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 亿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1 亿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 亿股增至 2 亿股，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至 2 亿元，实收股本由 1 亿元增至 2 亿元。该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12 年 8 月 23 日完成。

201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 2014 年 12 月 2 日，向经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其中：以行权价格 15.91 元向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747 万份；以 6.75 元授予价格向 6 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162 万份。

2015 年 4 月 28 日，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银禧科技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162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20162 万股。

2017 年 1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与胡恩赐、陈智勇、许黎明和高炳义签订的《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资产出让方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胡恩赐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胡恩赐、陈智勇、许黎明和高炳义持有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计 66.20% 的

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 6,639.46 万股股票，发行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10.77 元/股。本次股份发行后，公司股份变更为 46,866.26 万股。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与胡恩赐、陈智勇、许黎明和高炳义签订的《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资产出让方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胡恩赐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向谭颂斌、林登灿、长江资管银禧科技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 3,192.09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66.2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58.35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以及《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公司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均已满足，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40 名激励对象的 412.80 万股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7.895 元，金额 3,259.06 万元；同意预留期权的 10 名激励对象的 43.70 万股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11.065 元，金额 483.53 万元。本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本次新增股本人民币 456.50 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58.35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514.85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47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以及《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公司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均已满足，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7 名激励对象的 17.70 万股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7.895 元，金额 139.74 万元；同意预留期权的 13 名激励对象的 36.30 万股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11.065 元，金额 401.67 万元。本公司采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行权。本次新增股本人民币 54.00 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514.85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568.85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105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以及《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公司预留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均已满足，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39 名激励对象的 2,120,000.00 股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7.676 元，金额 16,273,120.00 元；同意预留期权的 12 名激励对象的 411,850.00 股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为每股 10.846 元，金额 4,466,925.10 元。上述行权事宜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7 月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E1085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注册资本由 505,688,47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08,220,320.00 元。

根据 2018 年 4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5 月 21 日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定向回购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胡恩赐、陈智勇 2017 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等议案，根据 2017 年度审计结果显示，因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 2016 年度-2017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公司依照相关程序回购注销股东胡恩赐、陈智勇 2 人合计持有的股份 3,652,117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8,220,32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04,568,203.00 元，上述事宜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7 月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E1085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5 月 17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胡恩赐、陈智勇、许黎明和高炳义业绩补偿的议案》等议案，因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 2016 年度-2018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公司依照相关程序回购注销胡恩赐、许黎明、高炳义 3 人合计持有的股份 52,251,84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4,568,203.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52,316,363.00 元。根据 2020 年 6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8 月 17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确定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全部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从二级市场上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 2,372,800 股进行注销，同时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52,316,363.00 元减少至人民币 449,943,563.00 元，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胡恩赐、陈智勇、许黎明和高炳义业绩补偿的议案》、《关于提前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偿方案实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以人民币 1.00 元总价回购注销了陈智勇业绩补偿股份 7,639,909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49,943,563.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42,303,654.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授予 72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41,000,000 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36,170,000 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4,830,000 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17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行权认购其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435,000 股，部分激励对象因资金原因自愿放弃行权认购其被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1,015,000 股，共计 1,450,000 股，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行权数量为 34,720,000 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认购完成后，公司共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4,72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7,023,654.00 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胡恩赐、陈智勇、许黎明和高炳义业绩补偿的议案》、《关于提前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偿方案实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回购注销了陈智勇业绩补偿股份 815,719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77,023,654.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76,207,935.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根据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3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 2022 年 8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1,650,000 股，贵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76,207,935.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74,557,935.00 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根据公司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12,960,000 股，其中，首次授予的 49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11,240,000 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1,720,000 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79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 1 名激励对象因自身资金原因自愿放弃行权认购其被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70,000.00 股，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行权数量为 11,170,000 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认购完成后，贵公司共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17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5,727,935.00 元。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 2023 年 7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2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3 月 18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4 月 1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7,909,75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85,727,935.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77,818,185.00 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1900618347778J。2011 年 5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300221。所属行业为塑料制造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总数 477,818,185.00 股，注册资本为 477,818,185.00 元，注册地：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总部办公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和销售改性塑料（原料为新料），塑料制品、化工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制品、精密模具、精密零组件；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和开发上述产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级次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名称
一级	银禧光电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众耀电器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银禧增材	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东莞新材料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苏州银禧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苏州新材料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三维魔坊	深圳三维魔坊网络有限公司
一级	银禧工塑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二级	中山康诺德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香港兴科	兴科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香港银禧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刚果钴业	银禧科技（刚果）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	银禧研究院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二级	银禧高分子新材料	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珠海银禧	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银禧特种材料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银禧聚创	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安徽银禧科技	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珠海康诺德	珠海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新加坡银禧	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三级	越南银禧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 $\geq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 $\geq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	2.00
境外土地	不计提折旧	-	-	-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试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00%-47.50%
境外土地	其他	-	-	-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境外土地不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专利权	10 年-2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规定年限
软件	3-10 年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将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归集为研发支出。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改造工程、厂房附属工程、环保消防工程、机械设备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2、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5、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第十节、五、（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五、（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五、（十）金融工具”。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无	0.00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 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17%、20%、25%、3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银禧光电	25.00%
众耀电器	15.00%
银禧增材	25.00%
东莞新材料	25.00%
苏州银禧	25.00%
苏州新材料	25.00%
三维魔坊	25.00%
银禧工塑	15.00%
中山康诺德	25.00%
香港兴科	16.50%
香港银禧	16.50%
刚果钴业	30.00%
银禧研究院	25.00%
银禧聚创	25.00%
珠海银禧	25.00%
银禧高分子新材料	25.00%
银禧特种	25.00%
珠海康诺德	25.00%
安徽银禧	25.00%
新加坡银禧	17.00%
越南银禧	20.00%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获得编号为 GR2023440060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的子公司众耀电器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获得编号为 GR2023440021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本公司的子公司银禧工塑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获得编号为 GR20244400225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3,663.92	290,590.03
银行存款	100,820,746.54	42,177,624.04
其他货币资金	14,727,463.90	1,595,483.14
合计	115,811,874.36	44,063,697.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270,318.69	861,635.1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14,479,063.90	1,347,083.14
临时用地复垦费用	248,400.00	248,400.00
合计	14,727,463.90	1,595,483.1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1,352.56	3,128,448.73
其中：		
理财产品	1,501,352.56	3,128,448.73
其中：		
合计	1,501,352.56	3,128,448.73

其他说明：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35,953,894.13	118,923,412.30
商业承兑票据	48,993,131.30	41,017,995.37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117,091.93	5,823,147.28
合计	190,064,117.36	165,764,554.9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753,202.30
商业承兑票据		16,229,738.87
合计		135,982,941.17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0,176,709.50	485,724,602.89
1 至 2 年	274,576.33	1,315,350.88
2 至 3 年	70,000.00	300,000.00
3 年以上	200,000.00	
3 至 4 年	200,000.00	
合计	650,721,285.83	487,339,953.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0,721,285.83	100.00%	16,526,131.61	2.54%	634,195,154.22	487,339,953.77	100.00%	11,370,748.20	2.33%	475,969,205.57
其中：										
已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410,906,995.86	63.15%	4,296,959.27	1.05%	406,610,036.59	334,858,007.85	68.71%	3,348,580.06	1.00%	331,509,427.79
未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239,814,289.97	36.85%	12,229,172.34	5.10%	227,585,117.63	152,481,945.92	31.29%	8,022,168.14	5.26%	144,459,777.78

合计	650,721,285.83	100.00%	16,526,131.61		634,195,154.22	487,339,953.77	100.00%	11,370,748.20		475,969,205.57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526,131.6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410,906,995.86	4,296,959.27	1.05%
其中：1 年以内	410,717,208.82	4,107,172.23	1.00%
1 年以上	189,787.04	189,787.04	100.00%
未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239,814,289.97	12,229,172.34	5.10%
其中：1 年以内	239,459,500.68	11,972,975.02	5.00%
1 至 2 年	84,789.29	21,197.32	25.00%
2 至 3 年	70,000.00	35,000.00	50.00%
3 至 4 年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合计	650,721,285.83	16,526,131.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014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账龄在一年内的已投保的应收账款按 1%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如账龄超过一年则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的坏账准备估计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70,748.20	4,745,512.46		410,000.00	-129.05	16,526,131.61
合计	11,370,748.20	4,745,512.46		410,000.00	-129.05	16,526,131.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7,711,384.94		97,711,384.94	15.02%	4,870,846.09
第二名	30,723,737.40		30,723,737.40	4.72%	1,491,070.09
第三名	22,447,470.68		22,447,470.68	3.45%	322,373.54
第四名	15,899,347.74		15,899,347.74	2.44%	474,240.45
第五名	11,416,318.54		11,416,318.54	1.75%	290,815.93
合计	178,198,259.30		178,198,259.30	27.38%	7,449,346.10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427,567.27	29,380,490.61
合计	10,427,567.27	29,380,490.6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7,807,938.11	
合计	207,807,938.11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29,380,490.61	497,889,882.05	516,842,805.39		10,427,567.27
合计	29,380,490.61	497,889,882.05	516,842,805.39		10,427,567.27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730,374.53	10,442,620.70
合计	12,730,374.53	10,442,620.7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业绩补偿款及个税手续费	177,026,163.05	177,489,219.22
出口退税	4,316,545.54	672,869.14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8,413,828.99	9,769,751.56
合计	189,756,537.58	187,931,839.9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35,964.54	5,572,055.85

1 至 2 年	2, 122, 355. 44	990, 149. 23
2 至 3 年	388, 985. 62	1, 663, 142. 58
3 年以上	180, 309, 231. 98	179, 706, 492. 26
3 至 4 年	1, 154, 987. 07	230, 891. 76
4 至 5 年	146, 400. 58	11, 624, 809. 75
5 年以上	179, 007, 844. 33	167, 850, 790. 75
合计	189, 756, 537. 58	187, 931, 839. 9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7, 026, 163. 05	93. 29%	177, 026, 163. 05	100. 00%		177, 489, 219. 22	94. 44%	177, 489, 219. 22	100. 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 730, 374. 53	6. 71%			12, 730, 374. 53	10, 442, 620. 70	5. 56%			10, 442, 620. 70
其中：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8, 413, 828. 99	4. 44%			8, 413, 828. 99	9, 769, 751. 56	5. 20%			9, 769, 751. 56
出口退税	4, 316, 545. 54	2. 27%			4, 316, 545. 54	672, 869. 14	0. 36%			672, 869. 14
合计	189, 756, 537. 58	100. 00%	177, 026, 163. 05		12, 730, 374. 53	187, 931, 839. 92	100. 00%	177, 489, 219. 22		10, 442, 620. 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77, 026, 163. 05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胡恩赐	112, 560, 856. 11	112, 560, 856. 11	112, 097, 799. 94	112, 097, 799. 94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智勇	64, 928, 363. 11	64, 928, 363. 11	64, 928, 363. 11	64, 928, 363. 11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7, 489, 219. 22	177, 489, 219. 22	177, 026, 163. 05	177, 026, 163. 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8, 413, 828. 99		
出口退税	4, 316, 545. 54		
合计	12, 730, 374. 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7,489,219.22	177,489,219.2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463,056.17	-463,056.1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7,026,163.05	177,026,163.0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7,489,219.22		-463,056.17			177,026,163.05
合计	177,489,219.22		-463,056.17			177,026,163.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胡恩赐	业绩承诺补偿款及个税退还手续费	112,097,799.94	1-2 年、4-5 年、5 年以上	59.07%	112,097,799.94
陈智勇	业绩承诺补偿款及个税退还手续费	64,928,363.11	1-2 年、4-5 年、5 年以上	34.22%	64,928,363.11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道滘税务分局	出口退税	4,316,545.54	1 年以内	2.27%	
Dong Phong TextileGar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租赁押金	1,611,443.79	1-2 年	0.85%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保金	1,000,000.00	5 年以上	0.53%	
合计		183,954,152.38		96.94%	177,026,163.05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570,160.63	100.00%	18,014,947.32	100.00%
合计	32,570,160.63		18,014,947.3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硅琼新材料（海南）有限公司	8,150,217.79	25.02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781,662.00	11.61
聊城鲁西聚碳酸酯有限公司	2,766,400.00	8.49
SAMYANG CORPORATION	2,373,940.35	7.29
LG Chem, Ltd.	1,810,199.51	5.56
合计	18,882,419.65	57.97

其他说明：无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6,416,032.11	4,550,275.39	161,865,756.72	117,520,228.80	3,315,759.11	114,204,469.69
库存商品	82,411,526.49	3,516,681.50	78,894,844.99	63,484,486.58	6,082,576.51	57,401,910.07
周转材料	3,071,423.61	86,206.90	2,985,216.71	2,647,259.52		2,647,259.52
发出商品	62,579,102.36		62,579,102.36	31,428,686.59		31,428,686.59
合计	314,478,084.57	8,153,163.79	306,324,920.78	215,080,661.49	9,398,335.62	205,682,325.8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15,759.11	2,410,556.15		1,176,039.87		4,550,275.39
库存商品	6,082,576.51	1,542,405.84		4,108,300.85		3,516,681.50
周转材料		86,206.90				86,206.90

合计	9,398,335.62	4,039,168.89		5,284,340.72		8,153,163.79
----	--------------	--------------	--	--------------	--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343,646.68	330,902.65
合计	2,343,646.68	330,902.65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1,030,490.03	34,218,239.04
待摊模具费	452,038.03	237,584.05
银行大额可转让存单	10,923,465.65	63,874,875.10
预缴关税	61,415.57	
合计	62,467,409.28	98,330,698.19

其他说明：无

11、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2,170,547.93		12,170,547.93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1,202,036.51		1,202,036.51				
合计	12,170,547.93		12,170,547.93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樟树市瑞新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637,688.60				- 1,688.07						636,0 00.53	
东莞市景航新材料 投资合伙企业（有	11,429,419 .87				-418.58						11,42 9,001	

限合伙)											.29	
东莞市银科智芯科技有限公司	2,820,147.29				253,130.09						2,567,017.20	
小计	14,887,255.76				255,236.74						14,632,019.02	
合计	14,887,255.76				255,236.74						14,632,019.0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844,566.19	3,619,876.32		18,464,44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537,251.38	11,141,104.90		152,678,356.2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41,315,715.71	11,087,083.00		152,402,798.71
(2) 汇率变动	221,535.67	54,021.90		275,557.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6,381,817.57	14,760,981.22		171,142,798.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1,038.14			171,03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66,978,321.32	3,532,717.98		70,511,039.30
(1) 计提或摊销	66,975,768.80	3,532,717.98		70,508,486.78
(2) 汇率变动	2,552.52			2,552.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7,149,359.46	3,532,717.98		70,682,077.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822,909.14	1,070,318.42		4,893,22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8,792.13	15,973.10		2,794,765.23
(1) 计提	2,721,740.23			2,721,740.23
(2) 汇率变动	57,051.90	15,973.10		73,02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601,701.27	1,086,291.52		7,687,992.7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630,756.84	10,141,971.72		92,772,728.5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850,618.91	2,549,557.90		13,400,176.8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

依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银禧科技（刚果）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5）第 B00011 号），对银禧科技（刚果）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721,740.23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7,806,833.36	刚果（金）年产 3000 金属吨粗制氢化钴冶炼项目暂停

其他说明：无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8,378,517.82	257,814,977.30
合计	608,378,517.82	257,814,977.3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试验设备	专用设备	境外土地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2,732,548.16	197,574,208.70	24,980,745.29	5,553,880.92	13,607,575.24		38,524,993.54	522,973,951.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5,327,664.21	75,834,601.83	3,959,418.76	1,471,629.09			8,593,639.24	485,186,953.13
(1) 购置		75,834,525.00	3,885,415.79	1,471,629.09			8,592,902.11	89,784,471.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95,327,664.21							395,327,664.2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76.83	74,002.97				737.13	74,816.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547,512.02	20,226,782.03	4,073,171.06		1,361,244.25		5,648,864.66	174,857,574.02
(1) 处置或报废	2,231,796.31	20,226,782.03	4,073,171.06		1,361,244.25		5,648,864.66	33,541,858.3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1,315,715.71							141,315,715.71
4. 期末余额	494,512,700.35	253,182,028.50	24,866,992.99	7,025,510.01	12,246,330.99		41,469,768.12	833,303,330.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3,591,865.48	102,898,696.31	11,560,272.23	3,945,690.57	3,226,019.23		29,243,610.11	264,466,15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14,044.38	15,624,504.94	1,726,708.48	281,593.52	5,933,672.82		2,571,866.66	40,952,390.80
(1) 计提	14,814,044.38	15,624,428.88	1,661,505.55	281,593.52	5,933,672.82		2,571,360.67	40,886,605.82
(2) 汇率变动		76.06	65,202.93				505.99	65,784.98
3. 本期减少金额	64,058,731.92	13,532,055.28	3,342,962.11				4,821,547.25	85,755,296.56
(1) 处置或报废	1,398,043.72	13,532,055.28	3,342,962.11				4,821,547.25	23,094,608.3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2,660,688.20							62,660,688.20
4. 期末余额	64,347,177.94	104,991,145.97	9,944,018.60	4,227,284.09	9,159,692.05		26,993,929.52	219,663,248.17
三、减值								

准备								
1. 期初余额		674,183.67					18,636.95	692,82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1,840.97		18,144.18			216,729.65	5,696,714.80
(1) 计提		5,461,840.97		18,144.18			216,729.65	5,696,71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902,587.23		8,653.57			216,729.65	1,127,970.45
(1) 处置或报废		902,587.23		8,653.57			216,729.65	1,127,970.45
4. 期末余额		5,233,437.41		9,490.61			18,636.95	5,261,564.9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0,165,522.41	142,957,445.12	14,922,974.39	2,788,735.31	3,086,638.94		14,457,201.65	608,378,517.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9,140,682.68	94,001,328.72	13,420,473.06	1,608,190.35	10,381,556.01		9,262,746.48	257,814,977.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研发大楼	13,593,177.64	正在办理
二期宿舍、厂房、仓库	24,997,060.32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无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229,089.46	304,022,025.35
合计	16,229,089.46	304,022,025.3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苏州银禧科创产业园项目（一期）	14,185,617.66		14,185,617.66			
东莞松山湖高分子新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				208,288,508.59		208,288,508.59
新材料珠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80,639.91		1,680,639.91	68,373,769.82		68,373,769.82
安徽滁州银禧高分子材料项目（一期）				26,760,013.40		26,760,013.40
其他	362,831.89		362,831.89	599,733.54		599,733.54
合计	16,229,089.46		16,229,089.46	304,022,025.35		304,022,025.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苏州银禧科创产业园项目（一期）	350,000.00		14,185,617.66			14,185,617.66	4.00%	建设中	14,808.89	14,808.89	3.20%	自有及银行融资
东莞松山湖高分子新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	280,000.00	208,288.59	80,190,467.12	286,397,095.93	2,081,879.78		100.00%	已完工	1,234,669.39	798,466.61	3.20%	自有及银行融资
银禧新材料珠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20,000.00	68,373,769.82	48,888,239.13	108,930,568.28	6,650,800.76	1,680,639.91	100.00%	已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750,000.00	276,662,278.41	143,264,323.91	395,327,664.21	8,732,680.54	15,866,257.57			1,249,478.28	813,275.50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681,207.11	73,681,207.1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92,147.23	42,392,147.23
(1) 新增租赁	42,392,147.23	42,392,147.2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436,889.73	33,436,889.73
(1) 处置	17,159,849.45	17,159,849.45
(2) 转租	16,277,040.28	16,277,040.28
4. 期末余额	82,636,464.61	82,636,464.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827,956.10	21,827,956.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45,732.16	16,445,732.16
(1) 计提	16,445,732.16	16,445,73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16,457.41	17,116,457.41
(1) 处置	17,116,457.41	17,116,457.41
4. 期末余额	21,157,230.85	21,157,230.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479,233.76	61,479,233.76
2. 期初账面价值	51,853,251.01	51,853,251.01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015,776.02	190,000.00	29,747,340.00	3,420,676.54	137,373,792.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43,940.00		443,940.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443,940.00		443,94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87,083.00	190,000.00		839,555.57	12,116,638.57
(1) 处置		190,000.00		839,555.57	1,029,555.5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087,083.00				11,087,083.00
4. 期末余额	92,928,693.02		30,191,280.00	2,581,120.97	125,701,093.9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531,106.70	190,000.00		3,408,676.54	18,129,783.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4,063.49			12,000.00	1,976,063.49
(1) 计提	1,964,063.49			12,000.00	1,976,063.49

3. 本期减少金额	3,404,580.27	190,000.00		839,555.57	4,434,135.84
（1）处置		190,000.00		839,555.57	1,029,555.57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404,580.27				3,404,580.27
4. 期末余额	13,090,589.92			2,581,120.97	15,671,710.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654,740.00		18,654,74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7,540.01		1,477,540.01
（1）计提			1,199,142.51		1,199,142.51
（2）汇率变动			278,397.50		278,39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20,132,280.01		20,132,280.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838,103.10		10,058,999.99		89,897,103.09
2. 期初账面价值	89,484,669.32		11,092,600.00	12,000.00	100,589,269.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刚果民主共和国科卢韦齐 PE12337（铜钴矿预查）矿业权	11,258,142.51	10,059,000.00	1,199,142.51
合计	11,258,142.51	10,059,000.00	1,199,142.51

说明：依据四川中天晟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对采矿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报告（《刚果民主共和国科卢韦齐 PE12337（铜钴矿预查）矿业权评估报告》（中天晟源矿评报字【2025】第 0108 号）），对该采矿权进行了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199,142.51 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3）期末受限土地使用权情况表

单位：元

所属单位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禧工程	7,413,028.72	2,808,822.64		4,604,206.08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东莞银禧新材料	42,085,800.00	2,384,862.00		39,700,938.00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苏州银禧	27,445,799.00	7,044,421.76		20,401,377.24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76,944,627.72	12,238,106.40		64,706,521.32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银禧新材	332,025.19					332,025.19
众耀电器	6,541,856.53					6,541,856.53
银禧聚创	7,760,805.04					7,760,805.04
合计	14,634,686.76					14,634,686.7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苏州银禧新材	332,025.19					332,025.19
众耀电器	6,541,856.53					6,541,856.53
银禧聚创	7,760,805.04					7,760,805.04
合计	14,634,686.76					14,634,686.76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修缮改造工程	5,793,003.79	31,763,279.78	5,993,300.49		31,562,983.08
厂房附属工程及装修支出	5,741,058.73	8,972,181.07	1,688,166.53		13,025,073.27
环保消防工程	627,868.26	1,335,234.64	309,747.94		1,653,354.96
机械设备改良支出	397,085.14	818,060.81	770,362.74		444,783.21
其他	3,774,687.90	2,661,374.68	3,174,639.21		3,261,423.37
合计	16,333,703.82	45,550,130.98	11,936,216.91		49,947,617.89

其他说明：无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45,917.08	482,543.42	3,610,175.55	541,526.33
可抵扣亏损	25,044,909.01	5,594,125.58	54,631,363.99	8,592,913.34
信用减值准备	15,044,511.22	2,510,423.33	9,285,742.02	1,414,539.32
租赁负债	95,758,964.95	21,764,652.39	65,389,437.05	14,215,573.29
合计	138,694,302.26	30,351,744.72	132,916,718.61	24,764,552.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6,161,746.82	10,101,064.22	38,416,148.82	6,799,331.68
使用权资产	84,334,038.65	19,051,868.15	62,452,473.94	13,539,630.36
合计	130,495,785.47	29,152,932.37	100,868,622.76	20,338,962.0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51,868.15	11,299,876.57	13,526,296.90	11,238,25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51,868.15	10,101,064.22	13,526,296.90	6,812,665.1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9,076,595.12	185,956,115.34
可抵扣亏损	124,639,689.33	108,755,589.40
合计	313,716,284.45	294,711,704.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	12,877,262.91	10,411,891.36	
2028 年	11,260,529.75	18,624,186.89	
2029 年	52,231,480.24	8,139,222.72	
2030 年	12,081,767.92	13,950,144.30	
2031 年		7,639,560.54	
2032 年	25,663,510.28	24,976,354.15	
2033 年	10,525,138.24	25,014,229.44	
合计	124,639,689.34	108,755,589.40	

其他说明：无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7,771,078.42		7,771,078.42	24,021,392.49		24,021,392.49
合计	7,771,078.42		7,771,078.42	24,021,392.49		24,021,392.49

其他说明：无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727,463.90	14,727,463.90	质押	信用证、银承保证金、平台资金、临时用地复垦费用	1,595,483.14	1,595,483.14	质押	银行远期外汇保证金、平台资金、临时用地复垦费用
应收票据					2,724,084.92	2,724,084.92	质押	银行融资质押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8,796,940.75	2,575,192.66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129,638,128.75	69,590,342.68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76,944,627.72	64,706,521.32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84,214,858.72	71,806,909.22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13,901,296.21	13,901,296.21		银行融资质押应收票据
投资性房地产	140,706,102.59	79,440,144.1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	大额存单质押				
合计	261,175,134.96	171,449,322.01			232,073,851.74	159,618,116.17		

其他说明：无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08,595.28	
抵押借款	55,040,020.83	10,012,069.44
保证借款	80,078,322.92	15,415,470.27
贴现借款	58,782,945.33	28,127,047.02
合计	203,609,884.36	53,554,586.7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贴现借款

报告未信用等级较低的已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不终止确认，继续确认为应收票据及短期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2023 年 10 月 16 日，子公司银禧工塑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签订编号为“DB2023103000000271”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约定以持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东府国用（2003）第特 609 号）、房产建筑（粤房地证字第 C2881998 号、粤房地证字第 C3332807 号、粤房地证字第 C3332808 号）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质押借款

2024 年 4 月 7 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平银深圳重五质字 20240407 第 001 号”的《质押担保合同》，约定以持有的大额存单（编号为 2022080326305569）作为公司主合同“平银深圳重五贷字 20240407 第 001 号”的借款合同项下债务之及时足额履行提供质押担保。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6,783.23
其中：		
其中：		
合计		226,783.23

其他说明：无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722,003.00	7,140,512.54
开具信用证	4,357,608.09	
合计	40,079,611.09	7,140,512.5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2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20,265,725.79	247,192,123.31
1 至 2 年	219,117.97	1,666,447.04
2 至 3 年	768,160.00	275,193.74
3 年以上	149,919.54	149,235.57
合计	421,402,923.30	249,282,999.66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8,633,108.56	60,116,980.13
合计	68,633,108.56	60,116,980.13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990,307.50	56,471,965.60
单位往来	3,700,156.25	2,900,918.44
个人往来	1,678,589.40	473,806.00
住房公积金	264,055.41	270,290.09
合计	68,633,108.56	60,116,980.13

其他说明：无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577,542.77	792,189.83
合计	2,577,542.77	792,189.83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076,183.24	188,861,033.80	180,086,228.09	27,850,988.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50.00	9,117,402.20	9,119,052.20	
三、辞退福利	6,899,504.00	3,546,379.51	10,256,274.34	189,609.17
合计	25,977,337.24	201,524,815.51	199,461,554.63	28,040,598.1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66,622.66	169,849,155.84	161,143,837.22	27,171,941.28
2、职工福利费	257,478.49	11,119,515.54	11,032,433.32	344,560.71
3、社会保险费	840.00	2,637,815.00	2,638,655.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0.00	2,175,790.02	2,176,510.02	
工伤保险费	40.00	428,547.17	428,587.17	
生育保险费	80.00	33,477.81	33,557.81	
4、住房公积金	294,067.80	4,552,239.45	4,555,810.20	290,497.0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174.29	702,307.97	715,492.35	43,989.91
合计	19,076,183.24	188,861,033.80	180,086,228.09	27,850,988.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0.00	8,718,237.44	8,719,837.44	
2、失业保险费	50.00	399,164.76	399,214.76	

合计	1,650.00	9,117,402.20	9,119,052.20	
----	----------	--------------	--------------	--

其他说明：无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05,380.23	3,434,744.72
企业所得税	277,423.83	32,263.40
个人所得税	659,574.29	498,783.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873.17	179,856.84
房产税	394,633.06	313,841.12
教育费附加	88,350.02	103,664.78
土地使用税	132,470.78	339,016.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900.02	69,109.87
印花税	468,503.09	324,955.13
环境保护税	267.37	2,875.08
水利建设基金	25,098.76	3,706.23
合计	4,262,474.62	5,302,817.23

其他说明：无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863,737.42	5,253,027.7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812,118.83	8,270,228.38
合计	36,675,856.25	13,523,256.15

其他说明：无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38,787.77	432,317.56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1,627,983.04	
合计	12,266,770.81	432,317.56

其他说明：无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3,889,101.03	44,791,666.67
合计	63,889,101.03	44,791,666.6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23 年 5 月 15 日，子公司东莞银禧新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DY47679012023004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粤（2022）东莞不动产权第 0082740 号）以及未来该产权上达到可抵押状态的在建工程，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2）2024 年 9 月 23 日，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HTC322997500ZGDB2024N0A4”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10779 号）设定最高抵押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71,569,995.58	47,684,896.17
合计	71,569,995.58	47,684,896.17

其他说明：无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8,740.62	500,000.00	788,740.62	500,000.00	
合计	788,740.62	500,000.00	788,740.62	500,000.00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材制造高性能聚合物材料体系的研发与质量评价标准建立	288,740.62		288,740.62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 3D 打印高分子及其复合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8,740.62	500,000.00	788,740.62		500,000.00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4,557,935.00	11,170,000.00			-7,909,750.00	3,260,250.00	477,818,185.00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12,960,000 股，其中，首次授予的 49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11,240,000 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1,720,000 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79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 1 名激励对象因自身资金原因自愿放弃行权认购其被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70,000.00 股，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行权数量为 11,170,000 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认购完成后，公司共计新增股份 11,17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170,000 元。

(2) 根据公司 2023 年 7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135,000.00 股，减少注册资本 135,000.00 元。

(3) 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3 月 18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2,037,750.00 股，减少注册资本 2,037,750.00 元。

(4)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5,737,000.00 股，减少注册资本 5,737,000.00 元。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2,357,265.80	19,682,979.25	17,164,157.50	814,876,087.55
其他资本公积	205,474,927.64		11,929,167.09	193,545,760.55
合计	1,017,832,193.44	19,682,979.25	29,093,324.59	1,008,421,848.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如本附注“七、（三十六）股本”说明（2）、（3）、（4）所述，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7,909,750.00 股，减少资本公积 17,164,157.50 元。

(2) 如本附注“七、（三十六）股本”说明（1）所述，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行权数量为 11,170,000.00 股，行权金额与股本之差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净额 19,682,979.25 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 本年度股份支付费用使“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1,929,167.09 元。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56,899,915.00	31,164,300.00	25,073,907.50	62,990,307.50
合计	56,899,915.00	31,164,300.00	25,073,907.50	62,990,307.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如本附注“七、（三十六）股本”说明（1）所述，公司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 31,164,300.00 元。

(2) 如本附注“七、（三十六）股本”说明（2）、（3）、（4）所述，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7,909,750.00 股，减少库存股 25,073,907.50 元。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241,444.12	- 284,037.44				- 284,037.44		- 2,525,481.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241,444.12	- 284,037.44				- 284,037.44		- 2,525,481.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241,444.12	- 284,037.44				- 284,037.44		- 2,525,481.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768,016.59			35,768,016.59
合计	35,768,016.59			35,768,016.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148,759.82	-192,397,848.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9,054.2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5,148,759.82	-192,178,793.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45,015.05	27,030,034.0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703,744.77	-165,148,759.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16,547,321.49	1,676,072,802.13	1,665,034,235.21	1,380,899,137.93
其他业务	4,957,901.54	7,809,538.12	343,768.49	376,616.46
合计	2,021,505,223.03	1,683,882,340.25	1,665,378,003.70	1,381,275,754.3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其他说明：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0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0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00 年度确认收入。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2,953.39	2,062,181.97
教育费附加	1,317,765.81	1,141,014.70
房产税	3,090,231.01	2,299,334.19
土地使用税	588,028.10	577,850.84
印花税	2,136,671.59	1,448,584.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78,510.49	757,922.55
其他	248,423.58	137,050.75
合计	10,582,583.97	8,423,939.82

其他说明：无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063,534.10	52,741,962.90
差旅费	6,190,108.07	6,117,367.99
车辆费用	2,768,326.14	2,515,141.34
招聘培训费	601,698.22	1,015,923.32
办公及物料消耗	7,406,315.41	5,756,778.65
摊销费	4,267,163.31	2,225,885.64
折旧费	11,700,468.12	8,377,924.82
业务招待费	6,830,820.45	6,057,794.11
水电费	3,157,958.09	2,196,634.78
中介费	6,897,799.90	6,109,978.61
股权激励费用	-11,929,167.09	8,862,673.60
租赁费	4,203,282.65	2,190,238.43
其他费用	1,798,908.32	2,090,032.02
合计	95,957,215.69	106,258,336.21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是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四个行权期，该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为“2021 年-2024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88 亿元”。2021 年-2024 年累计营业收入未达到业绩考核指标，按照相关会计准则，报告期对 2024 年股权激励费用不作摊销并冲回以前年度摊销的 2024 年股权激励费用。报告期摊销股权激励费用-1,192.92 万元，去年同期为 886.27 万元，报告期股权激励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2,079.19 万元。导致报告期的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多。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865,643.61	24,558,262.54
差旅费	7,716,052.75	7,607,112.04
广告及市场推广费	2,578,778.61	2,116,612.44
业务招待费	7,279,292.64	5,619,920.36
办公及物料消耗	2,609,840.15	1,576,473.18
折旧费	249,968.99	134,039.10
信用保险费	4,291,626.62	3,876,984.79
其他费用	837,766.04	791,518.41
合计	54,428,969.41	46,280,922.86

其他说明：无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29,825,481.54	29,485,806.09
直接投入	66,132,497.08	45,447,449.60
折旧与摊销	4,338,006.63	2,420,886.14
装备调试费	4,120,104.46	2,674,471.00
其他费用	288,053.79	427,267.77
合计	104,704,143.50	80,455,880.60

其他说明：无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710,916.14	5,217,671.59
减：利息收入	2,438,363.63	4,212,655.60
汇兑损益	-1,632,123.44	-1,139,440.24
其他	796,587.11	668,796.67
合计	7,437,016.18	534,372.42

其他说明：无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5G 用低介电损耗聚酰亚胺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递延收益确认）		390,000.00
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资金		336,131.00

纳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抵免增值税	323,450.00	525,250.00
收到科技局高企认定补助		100,000.00
收到稳岗补贴	154,927.96	62,705.77
收到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8,296.39	146,684.88
收到扩岗补助	21,000.00	12,000.00
收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90,428.34	731,211.89
收到推动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90,000.00	200,000.00
退回“柔性显示用聚酰亚胺共聚物的合成与制膜”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5,800.00
收到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		166,600.00
收到退回“3D 打印制造复合材料零部件的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72,882.17
退回“3D 打印制造复合材料零部件的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75,100.00
收到企业投保国内贸易信用保险项目专项资金		225,550.40
收到就业岗位补贴		8,400.00
收到发明专利资助项目款	4,000.00	18,500.00
收到引才补贴		9,000.00
增值税进项税金加计抵减政策	8,359,414.59	7,126,407.57
收到保险保费补贴		51,449.12
收到重点人群税收减免		44,200.00
收到“稳增长、开门红”建设项目奖励		220,000.00
收到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战略新兴产业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2,500,000.00
收到重点企业市场开拓扶持奖励		169,510.67
收到降低规上工业企业用电补贴款		103,766.00
收到科技发展计划补贴		93,100.00
收到“人才苗圃”试点企业奖励补贴		50,000.00
收到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助		57,657.00
收到经济扶企纾困专项资金	158,624.62	34,500.00
收到“促升规、稳在规”规上企业奖励		100,000.00
收到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增资扩产奖励	2,768,200.00	
广东省 3D 打印高分子及其复合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资金递延收益转其他收益	500,000.00	
收到 5G 用低介电损耗聚酰亚胺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专项资金	390,000.00	
收到国家、省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奖励项目（市资金）	300,000.00	
增材制造高性能聚合物材料体系的研发与质量评价标准建立专项资金	288,740.62	
收到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奖励经费	200,000.00	
收到春节支持工业项目建设提速奖励资金	150,000.00	
收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	116,900.00	
收到度东莞市倍增企业经营管理者素质提升资助	50,000.00	
收到东莞市虎门镇经济发展局数字财政批量转账户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	
收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30,000.00	
收到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拨款 国标款	16,000.00	
收到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5,000.00	
收企业增强应对汇率风险能力奖励	5,000.00	
收到第二批支持中小微外贸企业经济扶持专项资金	3,000.00	
企业用工保障政策补贴	2,500.00	
收到东莞市虎门镇残疾人联合会企业残疾人岗位补贴	2,400.00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2.56	-213,919.5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52.56	-213,919.50
合计	1,352.56	-213,919.50

其他说明：无

5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236.77	2,433,895.6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021.95	1,331,404.48
票据贴现收益	-1,866,632.58	
合计	-1,865,847.40	3,765,300.11

其他说明：无

5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45,512.46	-2,646,696.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3,056.17	-10,095.65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97,721.93
合计	-4,282,456.29	-2,459,069.72

其他说明：无

5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39,168.89	-8,895,589.13
二、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2,694,576.59	-763,004.56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96,714.80	-507,581.16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87,174.77	-425,057.40
五、商誉减值损失		-14,302,661.57
合计	-13,617,635.05	-24,893,893.82

其他说明：无

5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577,155.33	7,057,437.1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385.04	
合计	-2,574,770.29	7,057,437.16

5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保险赔款	92,311.91	72,186.45	92,311.91
其他	8,160.00	46,406.94	8,160.00
合计	100,471.91	118,593.39	100,471.91

其他说明：无

5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91,000.00	85,000.00	91,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46,599.92	11,281,164.92	1,646,599.92
其他	428,754.21	155,612.78	428,754.21
合计	2,166,354.13	11,521,777.70	2,166,354.13

其他说明：无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9,525.64	170,147.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26,537.60	-186,891.65
合计	3,606,063.24	-16,744.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245,597.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36,839.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65,245.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4,124.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937.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5,729.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35,186.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3,440,789.5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904,650.27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	-14,400.00
所得税费用	3,606,063.24

其他说明：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9。

58、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往来单位款	19,804,555.43	17,520,441.52
政府补贴	5,376,419.87	6,357,301.23
利息收入	787,150.83	2,179,424.31
合计	25,968,126.13	26,057,167.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出	60,995,349.27	55,454,797.52
营业外支出	519,754.21	193,551.67
付个人及单位款项	17,143,349.85	28,576,099.32
合计	78,658,453.33	84,224,448.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远期外汇及其他项目保证金	2,022,720.46	5,138,604.49
基建投资项目增值税留抵退税	8,044,343.16	16,112,714.43
合计	10,067,063.62	21,251,318.9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远期外汇及其他项目保证金	900,000.00	5,425,307.58
合计	900,000.00	5,425,307.5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20,571,898.62	77,403,898.63

合计	20,571,898.62	77,403,898.63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34,440,607.18	39,750,283.67
支付融资租赁款	12,896,748.43	12,536,335.38
支付员工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4,645,957.50	437,121.29
合计	71,983,313.11	52,723,740.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639,534.62	27,492,818.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617,635.05	24,893,89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886,605.82	33,878,139.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445,732.16	10,339,689.08
无形资产摊销	1,976,063.49	2,212,343.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36,216.91	7,360,85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4,770.29	-7,057,437.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6,599.92	11,281,164.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2.56	213,919.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61,650.81	4,985,153.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5,847.40	-3,765,30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21.19	-761,61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88,399.08	574,718.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113,082.36	41,219,346.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719,086.40	-59,858,517.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598,068.89	-38,234,176.98
信用减值损失	4,282,456.29	2,459,06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4,438.22	57,234,067.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084,410.46	42,468,214.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468,214.07	60,197,908.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16,196.39	-17,729,694.2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084,410.46	42,468,214.07
其中：库存现金	263,663.92	290,590.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820,746.54	42,177,624.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84,410.46	42,468,214.07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460,690.43
其中：美元	1,735,257.76	7.1884	12,473,726.88
欧元	4,220.65	7.5257	31,763.35
港币	1,759,160.11	0.9260	1,629,052.63
刚果法郎	119,807.09	0.0025	303.83
越南盾	1,143,311,377.00	0.0003	325,843.74
应收账款			54,261,475.55
其中：美元	6,296,843.87	7.1884	45,264,232.48
欧元			
港币	8,889,572.28	0.9260	8,232,099.52
越南盾	2,684,714,225.00	0.0003	765,143.5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3,020,370.78
其中：美元	402,376.00	7.1884	2,892,439.64
越南盾	448,881,200.00	0.0003	127,931.14
其他应收款			1,831,118.28
其中：美元	235,199.20	7.1884	1,690,705.93
港币	49,000.00	0.9260	45,375.96
越南盾	333,461,000.00	0.0003	95,036.39
应付账款			6,005,291.02
其中：美元	605,829.05	7.1884	4,354,941.54
港币	1,603,679.01	0.9260	1,485,070.91

越南盾	579,924,798.43	0.0003	165,278.57
合同负债			502,216.78
其中：美元	69,864.89	7.1884	502,216.78
其他应付款			22,052.19
其中：美元	2,179.00	7.1884	15,663.52
越南盾	22,416,399.00	0.0003	6,388.67

其他说明：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越南太平省，经营地法定货币为越南盾，因此选择越南盾为记账本位币。

61、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21,499.20	387,045.4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29,825,481.54	29,485,806.09
直接投入	66,132,497.08	45,447,449.60
折旧与摊销	4,338,006.63	2,420,886.14
装备调试费	4,120,104.46	2,674,471.00
其他费用	288,053.79	427,267.77
合计	104,704,143.50	80,455,880.6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4,704,143.50	80,455,880.6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及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6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99.98%		投资设立
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基础材料销售；一般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高分子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82.05%	17.95%	投资设立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17,243,405.18	苏州市	苏州市	改性塑料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三维魔坊网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一般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24,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中山市	中山市	阻燃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79.80%	投资设立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78,199,600.00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银禧科技（刚果）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7,082,700.00	刚果	刚果	钴金属的开采、加工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1,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改性塑料的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兴科电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4,429,900.00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及股权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99.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肇庆四会市	肇庆四会市	新材料及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珠海市	珠海市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79.80%	投资设立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滁州市	滁州市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65.00%	35.00%	投资设立
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8,590,440.00	新加坡	新加坡	一般贸易，对外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银禧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8,500,240.04	越南	越南	智能照明灯具专用塑料配件及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632,019.02	14,887,255.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5,236.74	2,433,895.63
--综合收益总额	-255,236.74	2,433,895.63

其他说明：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递延收益	788,740.62	500,000.00		788,740.62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137,882.52	13,474,606.47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473,726.88	1,986,963.55	14,460,690.43	15,523,264.58	279,016.68	15,802,281.26
应收账款	45,264,232.48	8,997,243.07	54,261,475.55	17,496,302.23	10,675,171.44	28,171,473.67
预付账款	2,892,439.64	127,931.14	3,020,370.78	2,066,939.45		2,066,939.45
其他应收款	1,690,705.93	140,412.35	1,831,118.28	1,665,845.37	59,538.65	1,725,384.02
小计	62,321,104.93	11,252,550.11	73,573,655.04	36,752,351.63	11,013,726.77	47,766,078.4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354,941.54	1,650,349.48	6,005,291.02	12,415,888.11	2,048,893.65	14,464,781.76
合同负债	502,216.78		502,216.78	105,640.81		105,640.81
其他应付款	15,663.52	6,388.67	22,052.19	60,654.90		60,654.90
小计	4,872,821.84	1,656,738.15	6,529,559.99	12,582,183.82	2,048,893.65	14,631,077.47
合计	67,193,926.77	12,909,288.26	80,103,215.03	49,334,535.45	13,062,620.42	62,397,155.8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872,414.1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08,508.39 元）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1,352.56	1,501,352.5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1,352.56	1,501,352.56
（1）理财产品			1,501,352.56	1,501,352.56

（二）应收款项融资			10,427,567.27	10,427,567.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928,919.83	11,928,919.8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

其他说明：公司无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谭文钊	董事长
东莞市国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丰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市信达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市瑞禧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原控制的企业（2024 年 1 月 9 日不在持有该公司股份）
广东安赛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东莞鸿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市盛烨特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持股 40%的企业
湖北香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原持股 45%企业，2024 年 11 月不在持股
东莞市瑞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文钊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周娟	副董事长
新余中科瑞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副董事长周娟控制的企业
新余德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周娟控制的企业
新余瑞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副董事长周娟控制的企业
深圳前海瑞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周娟担任董事的企业
桂林金色家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周娟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君得咨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周娟担任监事的企业
北京君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周娟担任董事的企业
林登灿	董事、总经理
深圳致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林登灿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张德清	职工代表董事
东莞市德轩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董事张德清控制的企业
傅轶	职工代表董事
东莞聚创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职工代表董事傅轶控制的企业
谭映儿	职工代表董事
肖晓康	原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离任，自 2024 年 7 月 21 日起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章明秋	原独立董事（已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离任，自 2024 年 7 月 21 日起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谢军	独立董事
魏龙	独立董事
赵建青	独立董事
顾险峰	公司财务总监
郑桂华	董事会秘书
叶建中	监事会主席
王志平	监事
罗丹凤	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01,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10 日	2024 年 07 月 09 日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3 日	2024 年 09 月 22 日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21 年 04 月 30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07 日	2026 年 10 月 09 日	否
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10 日	2027 年 04 月 10 日	否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267,000,00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31 年 05 月 14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6 年 10 月 15 日	否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64,8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7 年 04 月 17 日	否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539,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38 年 10 月 29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2022 年 03 月 15 日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 （1）2021 年 7 月 10 日，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签订编号为“DB2021050600000180”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申请 10,1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 （2）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512XY202103034805”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 50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3)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3210052021001011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 18000 万授信提供 27000 万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4)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512XY202203443401”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 30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5)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BZ47679012023035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东莞市众耀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 30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6) 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BZ476790120230085”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 26,7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7) 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签订编号为“DB2024052100000077”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申请 10,0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8)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3210052024000966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 4800 万授信提供 6480 万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9)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512XY240912T00011304”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 20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10)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为“HTC322997500ZGDB2024N0A3”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 539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11) 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虎门支行签订编号为“074499999B240604852681”的《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虎门支行申请 3000 万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BZ476790120220063”，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 15,5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三年止。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243,479.22	7,699,672.96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研发人员	11,170,000.00	31,164,300.00					7,909,750.00	25,073,907.50
合计	11,170,000.00	31,164,300.00					7,909,750.00	25,073,907.5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

公司 2021 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限制性股票 3,472.00 万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17 元/股，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议案确定 2021 年 8 月 6 日为股权激励授予日，向 68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7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17 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483.00 万股。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计算。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和 60 个月；若预留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 2021 年 10 月 31 日（含）前授予，其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和 60 个月；若预留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 2021 年 10 月 31 日（不含）后授予，其限售期分别为 12 个月和 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

公司已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 3,472.00 万份，公司按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次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及股份期权总成本并将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内进行分摊；经测算应分摊的成本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支，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6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864.25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3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 2022 年 8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165 万股，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2022 年 11 月 8 日已完成回购注销。

公司 2023 年 7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13.5 万股，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公司 2024 年 2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3 月 18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203.775 万股，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累计共 573.70 万股，回购价格为 3.17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

公司 2021 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限制性股票 1,117.00 万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2.79 元/股，

公司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1,296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 49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 1,124 万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172.00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79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 1 名激励对象因自身资金原因自愿放弃行权认购其被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7.00 万股，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行权数量为 1,117.00 万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解除限售，各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50%、5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在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解除限售，各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50%、50%。

公司已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 1,117.00 万份，公司按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次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及股份期权总成本并将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内进行分摊；经测算应分摊的成本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支，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5,661,647.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929,167.09

其他说明：

（1）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定价方法为自主定价，为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即每股 3.17 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98,792,097.42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18,798,717.09 元。

（2）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得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即 2.79 元/股。

（一）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为每股 2.79 元；（二）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为每股 2.70 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6,869,550.00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6,869,550.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研发人员	-11,929,167.09	

合计	-11,929,167.09	
----	----------------	--

其他说明：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8,933,943.78
1 至 2 年	19,975,146.04
2 至 3 年	17,980,345.07
3 年以上	40,066,733.18
合计	96,956,168.07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贵公司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拟向总经理兼董事林登灿先生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其他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 1,720,000 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09 元/股，股票来源为贵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认购完成后，贵公司共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72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9,538,185.00 元。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手续。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991,625.30	143,551,218.54
1 至 2 年	58,971.29	1,015,350.88
2 至 3 年	70,000.00	100,000.00
合计	158,120,596.59	144,666,569.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120,596.59	100.00%	2,612,112.46	1.65%	155,508,484.13	144,666,569.42	100.00%	2,410,549.29	1.67%	142,256,020.13
其中：										
已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133,297,745.87	84.30%	1,327,675.67	1.00%	131,970,070.20	126,771,233.98	87.63%	1,267,712.34	1.00%	125,503,521.64
未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24,822,850.72	15.70%	1,284,436.79	5.17%	23,538,413.93	17,895,335.44	12.37%	1,142,836.95	6.39%	16,752,498.49
合计	158,120,596.59	100.00%	2,612,112.46		155,508,484.13	144,666,569.42	100.00%	2,410,549.29		142,256,020.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12,112.4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133,297,745.87	1,327,675.67	1.00%
其中：1 年以内	133,297,745.87	1,327,675.67	1.00%
未投保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24,822,850.72	1,284,436.79	5.17%
其中：1 年以内	24,693,879.43	1,234,693.97	5.00%
1 至 2 年	58,971.29	14,742.82	25.00%

2 至 3 年	70,000.00	35,000.00	50.00%
合计	158,120,596.59	2,612,112.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0,549.29	201,563.17				2,612,112.46
合计	2,410,549.29	201,563.17				2,612,112.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429,859.06		12,429,859.06	7.86%	439,545.56
第二名	10,643,070.71		10,643,070.71	6.73%	166,143.21
第三名	10,071,811.16		10,071,811.16	6.37%	303,590.56
第四名	8,146,935.00		8,146,935.00	5.15%	81,469.35
第五名	8,035,737.91		8,035,737.91	5.08%	83,523.29
合计	49,327,413.84		49,327,413.84	31.19%	1,074,271.9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0,796,599.19	95,670,776.76
合计	140,796,599.19	95,670,776.7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业绩补偿款及个税手续费	177,026,163.05	177,489,219.22
关联方	139,999,359.49	94,762,250.49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797,239.70	908,526.27
合计	317,822,762.24	273,159,995.9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254,256.88	92,082,246.67
1 至 2 年	16,140,920.73	2,939,517.23
2 至 3 年	2,835,917.23	1,045,330.58
3 年以上	177,591,667.40	177,092,901.50
3 至 4 年	1,043,822.07	80,000.00
4 至 5 年		10,824,809.75
5 年以上	176,547,845.33	166,188,091.75
合计	317,822,762.24	273,159,995.9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7,026,163.05	55.70%	177,026,163.05	100.00%		177,489,219.22	64.98%	177,489,219.2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796,599.19	44.30%			140,796,599.19	95,670,776.76	35.02%			95,670,776.76
其中：										
关联方	139,999,359.49	44.05%			139,999,359.49	94,762,250.49	34.69%			94,762,250.49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797,239.70	0.25%			797,239.70	908,526.27	0.33%			908,526.27
合计	317,822,762.24	100.00%	177,026,163.05		140,796,599.19	273,159,995.98	100.00%	177,489,219.22		95,670,776.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胡恩赐	112,560,856.11	112,560,856.11	112,097,799.94	112,097,799.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智勇	64,928,363.11	64,928,363.11	64,928,363.11	64,928,363.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7,489,219.22	177,489,219.22	177,026,163.05	177,026,163.0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预期信用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7,489,219.22	177,489,219.2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463,056.17	-463,056.1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7,026,163.05	177,026,163.0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7,489,219.22		-463,056.17			177,026,163.05
合计	177,489,219.22		-463,056.17			177,026,163.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胡恩赐	业绩承诺补偿款及个税退还手续费	112,097,799.94	1-2 年、4-5 年、5 年以上	35.27%	112,097,799.94
陈智勇	业绩承诺补偿款及个税退还手续费	64,928,363.11	1-2 年、4-5 年、5 年以上	20.43%	64,928,363.11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52,344,943.08	1 年以内	16.47%	
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21,357,797.77	1 年以内	6.72%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内部往来	18,626,278.25	1 年以内	5.86%	
合计		269,355,182.15		84.75%	177,026,163.0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0,641,235.83		880,641,235.83	781,641,235.83		781,641,235.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6,000.53		636,000.53	637,688.60		637,688.60
合计	881,277,236.36		881,277,236.36	782,278,924.43		782,278,924.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182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194,299.61						69,194,299.61	
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00,000.00				301,500,000.00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64,468,936.22						164,468,936.22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78,478,000.00						78,478,000.00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1,000,000.00						1,000,000.00	
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97,500,000.00				97,500,000.00	
合计	781,641,235.83		99,000,000.00				880,641,235.8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樟树市瑞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7,688.60				-1,688.07						636,000.53	
小计	637,688.60				-1,688.07						636,000.53	
合计	637,688.60				-1,688.07						636,000.5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8,544,841.38	465,642,561.57	449,609,232.78	392,025,897.70
其他业务	7,207,241.48	6,959,405.11		
合计	535,752,082.86	472,601,966.68	449,609,232.78	392,025,897.70

其他说明：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0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0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00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8.07	2,485,120.4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620.15	1,189,768.59
合计	144,932.08	3,674,889.08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74,770.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78,467.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8,372.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001.8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63,056.17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812,856.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5,88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45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5,655.68	
合计	551,503.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1%	0.1127	0.1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6%	0.1115	0.11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